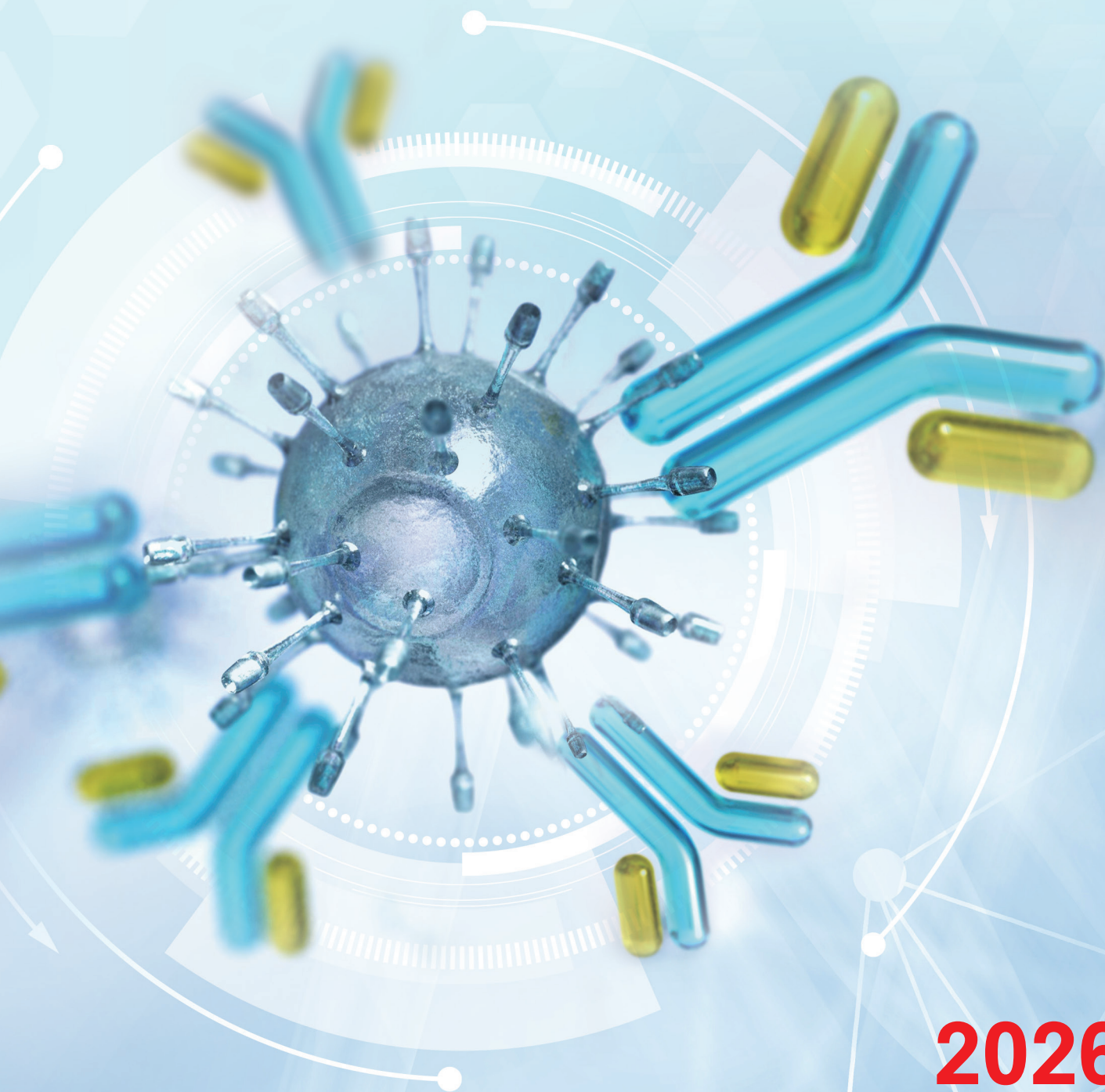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摘要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0	其他資料
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6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3	釋義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熊俊先生(主席兼法定代表)
李寧博士(副主席)
鄒建軍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李聰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
張卓兵先生
王剛博士
李鑫博士

非執行董事

姚盛博士¹
湯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淳先生²
馮曉源博士
鄺仲賢先生³
魯琨女士
楊勁博士
陳良先生⁴

審計委員會

鄺仲賢先生³(主席)
湯毅先生
陳良先生⁴
張淳先生²

提名委員會

馮曉源博士(主席)
熊俊先生
魯琨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鄺仲賢先生³(主席)
熊俊先生
鄒建軍博士
馮曉源博士
楊勁博士
張淳先生²

戰略與ESG委員會⁵

熊俊先生(主席)
鄒建軍博士
王剛博士
馮曉源博士
鄺仲賢先生³
張淳先生²

合規委員會

魯琨女士(主席)
鄺仲賢先生³
陳良先生⁴
張淳先生²

聯席公司秘書

王征宇先生
黎少娟女士

授權代表

王征宇先生
黎少娟女士

中國註冊地址、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蔡倫路987號4層

公司資料

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8室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法律顧問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有關香港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有關中國法律)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上市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877)
A股於科創板上市(股份代號:688180)

股份數目(截至本報告日期)

1,026,689,871股股份
(包括260,295,700股H股以及766,394,171股A股)

H股每手買賣單位

200股H股

公司網址

www.junshipharma.com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的企業新聞稿、財務報告及其他投資者資料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 1 辭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蘇州君奧精準醫學有限公司董事，並從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6月5日起生效。
- 2 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與ESG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 3 於2026年6月26日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戰略與ESG委員會成員。
- 4 於2026年6月26日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
- 5 戰略委員會於2026年3月13日調整為戰略與ESG委員會。

摘要

財務摘要

- 截至2026年6月30日，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總額約人民幣1,696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45%，主要由於藥品銷售收入增加，其中核心產品拓益®(特瑞普利單抗，JS001)國內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299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36%。此外，與許可協議相關收入亦增加約人民幣152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149%。
-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總額約人民幣644百萬元，主要用於推進研發技術平台建設、探索潛在靶點及穩步高效推進臨床在研管線。
- 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至人民幣26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39百萬元。報告期內，扣除股份支付影響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至人民幣153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66百萬元。
- 報告期內，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1,643百萬元，完全覆蓋了經營及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導致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成功發行2026年第一期科技創新債券為本集團帶來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和金融產品餘額合計約人民幣3,670百萬元，資金狀況相對充裕，可支持本集團的發展。

摘要

業務摘要

報告期內，我們繼續圍繞「未被滿足的醫療需求」及「提質、降本、增效」的目標，持續保障全面高質量合規，在創新藥物的發現、臨床開發、商業化、公司經營等方面皆有突破性進展，國際化步伐亦逐漸加速，已實現如下成就及里程碑事件：

- 我們的創新研發領域已經從單抗藥物類型擴展至包括小分子藥物、ADC、雙特異性或多特異性抗體藥物、融合蛋白、核酸類藥物、疫苗等更多類型的藥物研發以及針對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下一代創新療法的探索。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有4款商業化藥品（拓益®、君邁康®、民得維®以及君適達®），5款產品已處於III期臨床研究階段，其中2款處於NDA受理階段，多款具有國際市場競爭力的創新藥物正在加快進行臨床試驗。
 - 2026年2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鼻咽癌和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適應症在阿曼、卡塔爾獲批上市。
 - 2026年3月，JS001sc（特瑞普利單抗注射液（皮下注射））用於腫瘤治療的12項適應症的上市申請獲得NMPA受理。
 - 2026年4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適應症擴展在新加坡獲批上市。
 - 2026年5月，拓益®聯合維迪西妥單抗用於HER2表達的（HER2表達定義為HER2免疫組織化學檢查結果為1+、2+或3+）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尿路上皮癌患者的sNDA獲得NMPA批准。
 - 2026年5月，拓益®聯合化療用於II-III期可切除非小細胞肺癌患者圍手術期治療的III期臨床研究達到最終分析主要研究終點。2026年7月，拓益®聯合化療用於II-III期可切除非小細胞肺癌患者圍手術期治療的補充申請獲得受理。

摘要

- 2026年5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馬來西亞和南非獲批上市。
- 2026年6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鼻咽癌和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適應症在秘魯獲批上市。
- 2026年6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巴西獲批上市。

- 關於對外合作

- 2026年6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君拓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君拓生物」）與中國科學院微生物研究所達成合作，君拓生物被授予四價重組登革熱疫苗在全球層面的獨佔許可權益。
- 2026年6月，本公司與復星醫藥全資子公司復星萬邦簽署授權許可協議，本公司授予復星萬邦關於偌考奇拜單抗（「JS005」，「抗IL-17A單抗」）在大中華地區的開發、註冊、生產及商業化的權利，根據協議，本公司將獲得人民幣2.15億元不可抵扣且不可退還的首付款，並有資格獲得最高達人民幣11.25億元的開發和銷售里程碑付款，以及大中華地區淨銷售額雙位數百分比的分級銷售提成。

- 其他重大事項

- 2025年11月至2026年3月，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一兼董事長熊俊先生增持公司A股和H股股份合計3,259,495股，佔公司總股本的0.32%，累計成交總額為人民幣100,638,052.19元。

摘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 %
經營業績			
收入	1,696,211	1,168,384	45
毛利	1,279,431	924,025	38
研發開支	(643,935)	(744,931)	(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7,169)	(487,343)	4
行政開支	(279,359)	(208,761)	34
期內虧損	(36,986)	(466,409)	(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5,501	(413,431)	(10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4,995)	(482,325)	(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27,492	(429,347)	(106)
每股虧損			
— 基本(人民幣元)	0.02	(0.42)	不適用
— 攤薄(人民幣元)	0.02	(0.42)	不適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變動 %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9,012,239	7,941,280	13
流動資產	5,205,246	4,457,704	17
資產總值	14,217,485	12,398,984	15
非流動負債	5,125,896	3,513,755	46
流動負債	2,924,205	2,811,979	4
負債總額	8,050,101	6,325,734	27
資產淨值	6,167,384	6,073,250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業務回顧

我們具備完整的從創新藥物的發現和開發、在全球範圍內的臨床研究、大規模生產到商業化的全產業鏈能力，旨在成為立足中國、佈局全球的創新醫藥公司。我們堅持質量為本、求真務實、誠信合規、追求卓越的企業價值觀，致力於通過源頭創新以及合作開發等形式來研發first-in-class（同類首創）或best-in-class（同類最優）的藥物。我們的創新領域已從單抗藥物持續擴展至包括小分子藥物、抗體偶聯藥物(ADC)、雙特异性或多特异性抗體藥物、融合蛋白、核酸類藥物、疫苗等更多類型的藥物，以及針對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下一代創新療法。

通過卓越的創新藥物發現能力、強大的生物技術研發能力和大規模生產能力，我們已成功開發出極具市場潛力的藥品組合與梯隊化的在研管線。核心產品特瑞普利單抗（商品名：拓益®／LOQTORZI®，JS001）在中國內地已獲批13項適應症，並已於中美歐超50個國家和地區獲得批准上市，藥品銷售收入持續增長。我們亦高效推進研發管線，截至本報告日期，已有5款產品處於III期臨床階段，其中2款處於NDA受理階段，同時我們正在快速推進PD-1/VEGF雙抗(JS207)、EGFR/HER3 ADC (JS212)、PD-1/IL-2雙融合蛋白(JS213)等多款具有國際市場競爭力的創新藥物的臨床試驗，並積極探索多種聯用方案，重點佈局下一代IO聯合ADC療法，以最大程度發揮管線協同效應，力推更多優勢產品進入註冊臨床。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1,696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5%，核心產品特瑞普利單抗的國內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29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6%。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至人民幣26百萬元，扣除股份支付影響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至人民幣153百萬元，經營質量持續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和金融產品餘額合計約人民幣3,670百萬元，資金儲備充足。

2026年上半年，我們依然圍繞「提質、降本、增效」的目標，持續保障全面高質量合規，在控制各項成本的同時，亦在商業化、藥物研發、國際化拓展、業務運營等方面取得了諸多重大進展。總結如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商業化能力持續提升，自身造血能力穩步增強

報告期內，商業化團隊凝聚力與專業能力持續提升，核心產品特瑞普利單抗銷售收入持續增長，實現國內市場銷售收入人民幣1,29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6%。

2026年1月1日起，拓益®新增2項適應症和君適達®納入國家醫保目錄，君適達®也是新版目錄中唯一用於他汀不耐受人群的國產PCSK9靶點藥物；2026年5月，拓益®聯合維迪西妥單抗用於HER2表達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尿路上皮癌患者的sNDA獲得NMPA批准，進一步拓展了拓益®在尿路上皮癌領域的未來市場。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4款商業化產品拓益®、君邁康®、民得維®和君適達®均已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拓益®已在中國內地獲批上市13項適應症，其中12項適應症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是目錄中唯一用於腎癌、三陰性乳腺癌和黑色素瘤治療的抗PD-1單抗藥物。

隨著已獲批產品的增加，醫保覆蓋帶動可及性提升，產品組合日趨豐富，疊加全球市場商業化拓展，我們的商業化競爭力持續提升，自身造血能力穩步增強。與此同時，本公司持續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強化費用管控與資源聚焦。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推動降本增效，優化業務結構、提升運營效率、拓展市場渠道、強化成本管控與內部管理，進一步夯實自身造血能力。

研發高效推進，打造具備國際市場競爭力的創新藥物，重點佈局下一代IO聯合ADC療法

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研發項目從立項到申報的全流程追蹤管理，臨床研發效率持續提升，臨床研究入組人數超過700人；本公司積極分享創新成果，報告期初至本報告日期，產品期刊發表超過125篇，合計影響因子超過950分，並在國際學術大會上發表了超70項研究成果。

我們擁有專業且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高度重視創新管線佈局。早期研發方面，我們整合蘇州吳江及上海張江各實驗室成立創新研究院，集中資源統一運營；搭建「分子發現」平台，推動研發管線早期立項，積極推進精益管理項目的立項和實施，優化流程，加速國產替代，引入AI技術提升效率，持續優化研發成本。臨床研發方面，實施「研發關口式管理」，定期梳理在研管線，綜合競爭格局、研發進度、產品聯用策略等因素，將資源聚焦於高潛力項目；同時通過探索臨床創新方案設計、品類精細化採購等方式，提高研發效率並控制成本。報告期內，我們共開展超過85項臨床研究，已形成梯隊化的在研管線佈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積極打造具備國際市場競爭力的創新藥物，加快推進JS207 (PD-1/VEGF雙抗)、JS212 (EGFR/HER3雙抗ADC)、JS213 (PD-1/IL-2雙融合蛋白)等多款創新藥物的臨床試驗，並積極探索多種聯用方案。

- JS207目前已處於II期臨床研究階段，包括在多個瘤種中開展與化療、單抗、ADC等不同藥物的聯合探索。JS207與JS212聯合用藥的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2025年10月，JS207對比納武利尤單抗用於II/III期、可切除、可改變驅動基因(AGA)陰性非小細胞肺癌患者新輔助治療的II/III期臨床研究的IND申請獲得FDA批准。
- JS212的IND申請已獲NMPA和FDA批准。JS212正在開展一項評價JS212在晚期惡性實體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藥代動力學和初步療效的I/II期臨床研究；JS207與JS212聯合用藥的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
- 截至本報告日期，JS213的I期臨床研究在海外及國內同步進行中。

我們重點佈局下一代IO聯合ADC療法，JS212已開展或計劃在多個瘤種中，與JS207、JS213及特瑞普利單抗等不同IO藥物聯用的II期臨床試驗，積極進行多領域、多種聯合方案的廣泛佈局，致力於下一代腫瘤治療領域的創新突破。

隨著臨床研究設計與技術能力持續提升，我們在早期臨床研究不僅局限於尋找劑量，亦會做多樣化的探索，包括聯合隊列的探索，目標適應症的驗證等。一旦信號確認，後續可以直接與監管部門進行關鍵註冊研究的溝通和準備。我們將加快推進優勢管線的臨床研究，盡快推動更多管線進入關鍵註冊臨床。

國際化拓展加速，核心產品實現全球六大洲獲批，兩大生產基地產能護航

報告期內，特瑞普利單抗海外市場拓展取得積極進展，於海外多個國家和地區的上市申請與合作加速推進，全球商業化網絡逐步擴大。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與Coherus、Hikma、Dr. Reddy's、利奧製藥等合作夥伴在超過80個國家達成商業化合作。特瑞普利單抗實現全球六大洲佈局，已在中國內地、中國香港、美國、歐盟、印度、英國、約旦、澳大利亞、新加坡、阿聯酋、科威特、巴基斯坦、加拿大、巴林、阿曼、卡塔爾、馬來西亞、南非、秘魯、巴西、沙特阿拉伯、泰國和越南等超50個國家和地區獲批上市，另有多個國家／地區的上市申請已提交／受理。我們及各合作夥伴正在積極推動特瑞普利單抗在合作區域的上市申報和商業化進程，並積極探索更多適應症在部分地區上市的可能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亦以充足產能和高質量的生產體系支持業務的逐步擴張，目前擁有2個商業化生產基地：

- 蘇州吳江生產基地擁有4,500升(9*500升)發酵能力，已獲得中國內地、中國香港、美國、歐盟、英國、澳大利亞、新加坡、印度、約旦、阿聯酋、科威特、巴基斯坦、加拿大、巴林、阿曼、卡塔爾等多個國家和地區的GMP認證和批准，主要負責特瑞普利單抗海外市場的商業化供應；
- 上海臨港生產基地目前產能42,000升(21*2,000升)，已獲得NMPA的GMP認證，可與蘇州吳江生產基地同時負責生產商業化批次的特瑞普利單抗注射液，並支持更多在研項目的臨床試驗用藥以及未來的商業化批次生產。

截至本報告日期，蘇州眾合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已通過兩次FDA現場檢查(2023年首次、2025年第二次)，標誌著公司高質量生產製造體系持續獲得國際監管機構認可。公司將持續推進生產體系的深度整合與全方位優化，基於市場洞察及自身發展戰略，合理調配生產資源，對產能佈局進行科學規劃。依託兩大生產基地的協同運作，打造規模化、具備顯著成本優勢的生產體系，保障產品的穩定供應，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

持續完善公司運營，推動企業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報告期內，我們在合規經營、質量管理、人才建設和成本管控等方面持續完善，確保企業在醫藥行業強監管背景之下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合規經營方面，我們以誠信合規作為經營的基本原則，始終堅持貫徹合規運營的企業文化，構建全面高水平的合規體系，嚴格遵守國家相關的法律法規及醫藥行業的監管政策，以患者為中心，提供效果更好、花費更優的治療選擇。我們提倡員工遵守與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相關的法律法規以及最高標準的商業和個人道德規範。報告期內，我們繼續秉持誠信合規的經營價值觀，切實防範法律風險，組織全面開展合規自查工作，加固反不正當競爭的意識堤壩；同時，為進一步提升公司學術會議管理的規範性、透明度與效率，我們嚴格進行學術會議管理，確保各項學術活動的合規性；並且加強醫藥銷售人員管理，對所有銷售人員進行產品知識、疾病知識、合規要求等方面的全面培訓和考核。在醫藥行業強監管的背景之下，我們將繼續打造「創新驅動、學術推廣」的合規文化，優化「全流程輔導和監督」的合規體制，推動運營管理提質增效，構建全面合規管理體系，促進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質量管理方面，我們建立並持續完善內外審結合的質量審計機制。報告期內，我們共接受外部檢查／審計5次，本集團包括兩大生產基地接受哈薩克斯坦官方檢查、伊拉克官方檢查、上海市藥監局的現場核查和藥品生產許可檢查等，範圍涵蓋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MAH)管理體系、組織機構、生產管理、質量管理、實驗室管理、供貨商管理、物料與倉儲管理、設備管理、藥物安全和藥物警戒等方面。所有實體均順利通過檢查，符合相應質量管理體系標準。

人才建設方面，我們高度重視人才培養與發展，致力於構建多元化、專業化複合型人才體系，推動人才與組織協同並進。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3,055名僱員，其中607名僱員從事藥物研發工作。我們重視對員工的職業發展，實行統一的績效管理體系，兼顧薪酬體系的競爭性、公平性和激勵性。我們通過搭建職級體系，保障員工的職業發展權益，為員工提供明確、合理的職業晉升路徑及職業發展平台。我們制定並實施員工培訓制度，系統性整合內外部學習資源，豐富培訓形式，持續推進學習型組織建設，全方位提升員工能力素質。我們亦鼓勵全體員工積極參與行業內培訓和考取專業認證，對於已經考取職稱證書的員工，給予政府相關補貼或獎金的申報支持。另外，對於企業內優秀的研發人才，我們還積極申報國家級、市級和區級各類人才項目，助力人才在兢兢業業投身工作的同時，可在各方面獲得更多切實支持。

成本管控方面，本公司各部門實行嚴格預算管理，強化資源聚焦，持續提升經營質量。與此同時，我們繼續保持對前沿治療領域和更多候選藥物的前瞻性佈局，研發團隊定期對研發管線進行系統性梳理，並綜合評估產品競爭格局、研發進度、產品聯用策略等因素，合理制定研發計劃，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將資源聚焦於更具潛力的研發項目。我們將積極推進藥物研發、優化業務結構、提升運營效率、拓展市場渠道，同時不斷深化成本控制與內部管理，推動經營質量與綜合競爭力的全面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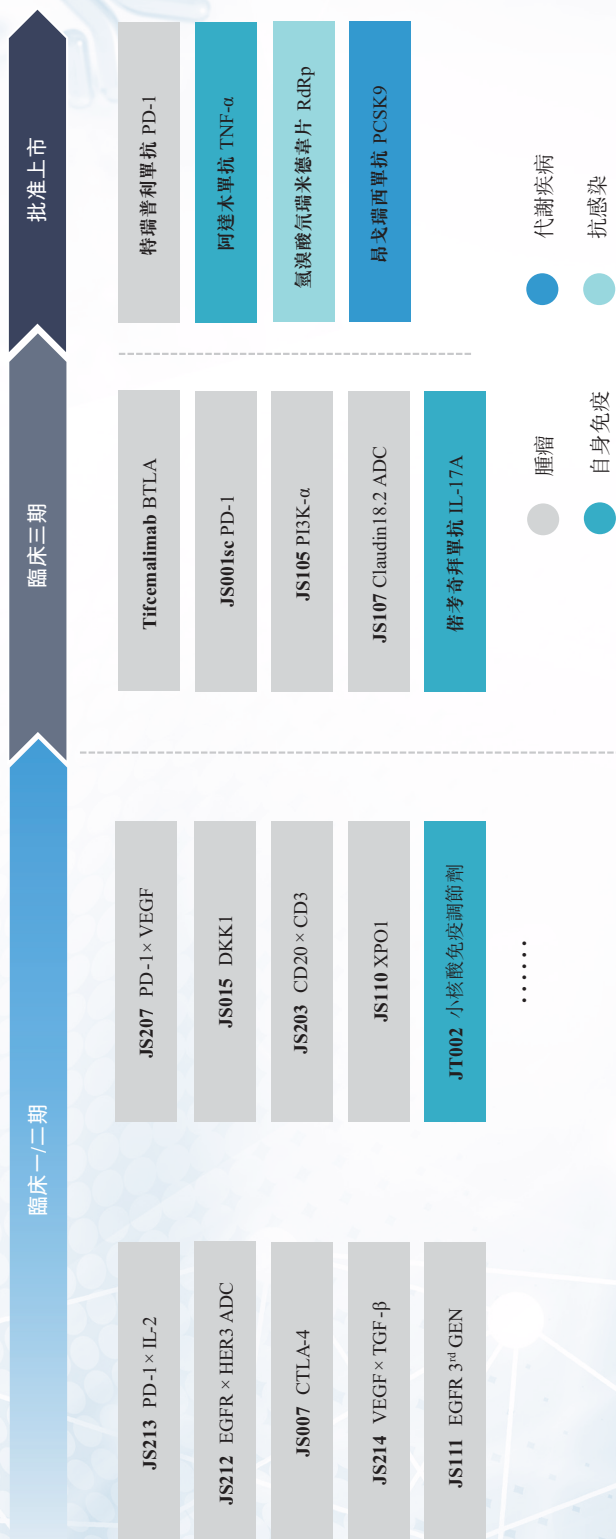
產品管線

我們的產品以源頭創新、自主研發類生物製品為主，同時通過合作開發、設立合資企業以及許可(license-in)等形式引進與自有源創產品線有協同作用的藥物或平台技術，進一步壯大產品管線。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有4款商業化藥品(拓益®、君邁康®、民得維®以及君適達®)，我們的創新領域已從單抗藥物類型持續擴展至包括小分子藥物、ADC、雙特異性或多特異性抗體藥物、融合蛋白、核酸類藥物、疫苗等更多類型的藥物研發，以及針對癌症、自身免疫性疾病等下一代創新療法的探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進入臨床研發階段重點推進的項目 (截至2026年8月14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的核心產品

拓益®/LOQTORZI® (特瑞普利單抗, JS001)

- 商業化發展里程碑及成就

報告期內，拓益®實現國內市場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299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6%，銷售工作持續取得積極的進展。特瑞普利單抗為本公司自主研發的中國首個成功上市的國產PD-1單抗，也是FDA批准上市的首個中國自主研發和生產的創新生物藥，針對各種惡性腫瘤。曾榮獲國家專利領域最高獎項「中國專利金獎」，並獲得「十二五」、「十三五」兩項「重大新藥創製」國家重大科技專項支持。

截至本報告日期，特瑞普利單抗的13項適應症已於中國內地獲批：

- 用於既往接受全身系統治療失敗的不可切除或轉移性黑色素瘤的治療（2018年12月）；
- 用於既往接受過二線及以上系統治療失敗的復發／轉移性鼻咽癌患者的治療（2021年2月）；
- 用於含鉑化療失敗包括新輔助或輔助化療12個月內進展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尿路上皮癌的治療（2021年4月）；
- 聯合順鉑和吉西他濱用於局部復發或轉移性鼻咽癌患者的一線治療（2021年11月）；
- 聯合紫杉醇和順鉑用於不可切除局部晚期／復發或遠處轉移性食管鱗癌患者的一線治療（2022年5月）；
- 聯合培美曲塞和鉑類適用於重組人源化抗EGFR基因突變陰性和間變性淋巴瘤激酶(ALK)陰性、不可手術切除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的一線治療（2022年9月）；
- 聯合化療圍手術期治療，繼之本品單藥作為輔助治療，用於可切除IIIA-IIIB期非小細胞肺癌的成人患者（2023年12月）；
- 聯合阿昔替尼用於中高危的不可切除或轉移性腎細胞癌患者的一線治療（2024年4月）；
- 聯合依託泊苷和鉑類用於廣泛期小細胞肺癌的一線治療（2024年6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聯合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用於經充分驗證的檢測評估PD-L1陽性（CPS $\geq$ 1）的復發或轉移性三陰性乳腺癌（TNBC）的一線治療（2024年6月）；
- 聯合貝伐珠單抗用於不可切除或轉移性肝細胞癌患者的一線治療（2025年3月）；
- 用於不可切除或轉移性黑色素瘤的一線治療（2025年4月）；
- 聯合維迪西妥單抗用於HER2表達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尿路上皮癌的一線治療（2026年5月）。

此外，特瑞普利單抗已獲得國內外二十部權威指南的推薦與認可，是首個同時獲CSCO、NCCN以及ESMO三大頂級權威指南推薦的國產抗PD-1單抗。在最新發佈的2025年CSCO腫瘤診療指南中，特瑞普利單抗多項治療方案入選十餘部指南，全面覆蓋鼻咽癌、頭頸部腫瘤、非小細胞肺癌、小細胞肺癌、乳腺癌、食管癌、肝癌、膽道惡性腫瘤、結直腸癌、腎癌、尿路上皮癌、黑色素瘤等治療領域，斬獲多項I級推薦，進一步夯實了其在腫瘤治療中的臨床地位，持續推動中國腫瘤免疫治療的臨床實踐變革。

截至本報告日期，拓益®已在中國內地獲批上市13項適應症，其中12項適應症已納入國家醫保目錄，是目錄中唯一用於腎癌、三陰性乳腺癌和黑色素瘤治療的抗PD-1單抗藥物。新適應症的獲批以及國家醫保目錄內拓益®適應症的增加將進一步拓展不同瘤種領域獲益患者的範圍，為患者及其家庭減輕就醫負擔，提高了拓益®在患者中可及性和可負擔性。

國際化佈局方面，截至本報告日期，特瑞普利單抗已實現全球六大洲佈局，在中美歐等全球超50個國家和地區獲得批准上市，多個國家和地區的上市申請已提交／受理。我們已與Coherus、Hikma、Dr. Reddy's、利奧製藥等合作夥伴在超過80個國家達成商業化合作。我們及各合作夥伴正在積極推動特瑞普利單抗在合作區域的上市申報進程，並積極探索更多適應症在部分地區上市的可能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臨床開發里程碑及成就

特瑞普利單抗在中國、美國、歐洲和東南亞等地累計開展了覆蓋超過15個適應症的40多項臨床研究。特瑞普利單抗在關鍵註冊臨床研究中，除了廣泛佈局多瘤種的一線治療外，也積極佈局多個瘤種的圍手術期治療／術後輔助治療，推進腫瘤免疫治療在腫瘤患者病程早期的應用。

中國臨床試驗及註冊進展：

- 2026年5月，拓益®聯合維迪西妥單抗用於HER2表達的（HER2表達定義為HER2免疫組織化學檢查結果為1+、2+或3+）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尿路上皮癌患者的sNDA獲得NMPA批准。
- 2026年5月，拓益®聯合化療用於II-III期可切除非小細胞肺癌患者圍手術期治療的III期臨床研究達到最終分析主要研究終點。2026年7月，拓益®聯合化療用於II-III期可切除非小細胞肺癌患者圍手術期治療的補充申請獲得受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全球註冊進展：

- 2026年2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鼻咽癌和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適應症在阿曼、卡塔爾獲批上市。
- 2026年4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適應症擴展在新加坡獲批上市。
- 2026年5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馬來西亞和南非獲批上市。
- 2026年6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鼻咽癌和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適應症在秘魯正式獲批上市。
- 2026年6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巴西獲批上市。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食管鱗癌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沙特阿拉伯獲批上市。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泰國獲批上市。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及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3項適應症在越南獲批上市。

- 學術成果發表

- 我們的創新產品取得了諸多令人矚目的學術成果，報告期初至本報告日期，特瑞普利單抗期刊發表超過120篇，合計影響因數超過930分，研究成果多次登上《新英格蘭醫學雜誌》(NEJM)、《腫瘤學年鑑》(Annals of Oncology)等國際權威期刊，以及AACR年會、ASCO年會等國際學術大會，並多次在各大學術會議上作口頭報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組人源化抗PD-1和VEGF雙特異性抗體(JS207)

JS207為本公司自主研發的重組人源化抗PD-1和VEGF雙特異性抗體，主要用於晚期惡性腫瘤的治療。JS207可同時以高親和力結合於PD-1與VEGFA，有效阻斷PD-1與PD-L1和PD-L2的結合，並抑制VEGF與其受體的結合。JS207具有免疫治療藥物和抗血管生成藥物的療效特性，通過中和VEGF可抑制血管內皮細胞增殖，改善腫瘤微環境，增加細胞毒性T淋巴細胞在腫瘤微環境中的浸潤，從而達到更好的抗腫瘤活性。

JS207是以高親和力、臨床驗證且具有差異性的抗PD-1藥物特瑞普利單抗為骨架設計的，JS207的抗PD-1部分採用Fab結構，以保持與PD-1的結合親和力，從而更好地在腫瘤微環境中富集。抗VEGF部分對人血管內皮生長因數的結合親和力與貝伐珠單抗相當。在非臨床體外細胞學試驗中，比起聯合使用PD-1/PD-L1單抗和VEGF單抗，同時靶向PD-1/PD-L1和VEGF的雙特異性抗體可見PD-1抗原結合和內化顯著增強、NFAT信號通路的協同增強作用，從而更好的活化腫瘤微環境中的免疫細胞。

• 學術成果發表

- 2026年4月，JS207聯合JS007（抗CTLA-4單抗）的一項用於一線治療晚期肝細胞癌的II期臨床研究（研究代號：JS207-006-II-HCC）結果在2026年AACR年會以壁報的形式發佈（摘要編號：#CT159）。研究結果顯示：該聯合方案展現出強勁的抗腫瘤活性。26例患者接受了JS207聯合JS007（3 mg/kg Q6W治療2週期，之後1 mg/kg Q6W，即推薦劑量）治療，22例療效可評估患者中，聯合治療的ORR達45.5%，DCR達86.4%。安全性方面，聯合方案的耐受性良好。安全導入期末觀察到劑量限制性毒性(DLT)。≥3級TRAE發生率僅19.2%。無導致死亡的TEAEs發生。
- 2026年4月，JS207聯合化療一線治療微衛星穩定或錯配修復完整(MSS/pMMR)型轉移性結直腸癌(mCRC)的II期臨床研究（研究代碼：JS207-007-II-CRC）在2026年AACR年會以壁報的形式首次公佈了研究結果（摘要編號：#CT152）。研究結果顯示：JS207聯合化療一線治療MSS/pMMR型mCRC展現出積極療效信號，31例療效可評估患者中，22例患者達到部分緩解(PR)，8例達到疾病穩定(SD)，ORR達71.0%，DCR為96.8%。安全性方面，總體耐受性良好，安全導入期末觀察到劑量限制性毒性。≥3級治療相關不良事件(TRAEs)發生率為40.6%，僅1例(3.1%)患者發生了≥3級免疫相關不良事件(irAEs)，未發生導致死亡的TRAEs。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本報告日期，JS207已處於II期臨床研究階段，正在多個瘤種中開展與化療、單抗、ADC等不同藥物的聯合探索。JS207與JS212聯合用藥的II期臨床試驗正在進行。此外，2025年10月，JS207對比納武利尤單抗用於II/III期、可切除、可改變驅動基因(AGA)陰性非小細胞肺癌患者新輔助治療的開放標籤、雙臂、隨機、陽性對照II/III期臨床研究的IND申請獲得FDA批准。本公司將在獲得更多數據積累後，根據臨床數據及與監管機構的溝通來進行後續註冊臨床研究的佈局。

EGFR/HER3雙特異性抗體偶聯藥物(JS212)

JS212是重組人源化抗表皮生長因子受體(EGFR)和HER3雙特異性抗體偶聯藥物(ADC)，主要用於晚期惡性實體瘤的治療。EGFR和HER3在多種腫瘤細胞表面存在高表達，如肺癌、結直腸癌、頭頸部腫瘤等。EGFR和HER3之間存在信號通路的相互作用，共同參與促進腫瘤細胞的增殖、存活、遷移和血管生成等過程。此外，HER3參與多種抗腫瘤藥物(包括EGFR靶向藥物和化療等)的耐藥性機制。與單一靶點ADC藥物相比，JS212能夠通過與EGFR或HER3結合發揮腫瘤抑制作用，有望對更廣泛的腫瘤有效，同時有望克服耐藥性問題。臨床前研究顯示，JS212與EGFR和HER3具有高親和力、特異性結合作用，在多個動物模型中展示了顯著的抑瘤作用。同時，JS212具備良好、可接受的安全性。

2025年1月，JS212的IND申請獲得NMPA受理，並於2025年3月獲得NMPA批准；2025年12月，JS212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的IND申請獲得FDA批准。

• 學術成果發表

- 2026年4月，JS212臨床前研究在2026年AACR以壁報的形式發佈結果(摘要編號：#1715)。研究結果顯示：JS212可高親和力結合表達EGFR和／或HER3的腫瘤細胞，在臨床前評估中展現出優越且廣譜的抗腫瘤活性、良好的耐受性和藥代動力學特徵。在多個細胞系來源的異種移植瘤(CDX)模型中，JS212顯示出優於同類藥物的抗腫瘤活性；同時，JS212在奧希替尼(osimertinib)耐藥、德帕曲妥尤單抗(patritumab-deruxtecan)耐藥以及BL-B01D1耐藥的CDX模型中均有效；
- 2026年4月，JS212用於晚期實體瘤的首次人體(FIH)臨床研究(研究代號：JS212-001-I/II)在2026年AACR以壁報的形式發佈結果(摘要編號：#CT128)。研究結果顯示：JS212單藥治療晚期實體瘤的整體耐受性良好，並在多個劑量水平(即使低至1.8 mg/kg)中均顯示出令人鼓舞的抗腫瘤活性，其中4.2 mg/kg和4.6 mg/kg劑量組的ORR分別高達44.4%和50.0%，疾病控制率(DCR)均為100.0%。在HER2陰性乳腺癌(BC)和食管鱗癌(ESCC)患者中的ORR分別達50.0%和38.9%，展現了良好的開發潛力。安全性方面，整體耐受性良好，最大耐受劑量(MTD)未達到。≥3級治療相關不良事件(TRAE)的發生率為31.7%，無導致死亡的TRAE發生。常見的≥3級TRAE(發生率≥5%)包括中性粒細胞減少症(19.0%)、白細胞減少症(14.3%)和血小板減少症(7.9%)。綜合安全性、療效和藥效學標誌物數據，JS212單藥的II期推薦劑量(RP2D)擬確定為4.6 mg/kg Q3W。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本報告日期，JS212已處於II期臨床研究階段，已開展或計劃在多個瘤種中開展與PD-1/VEGF雙抗(JS207)、PD-1單抗(特瑞普利單抗)、PD-1/IL-2雙融合蛋白(JS213)、第三代EGFR TKI(JS111)等不同藥物的聯合探索，積極進行多領域、多種聯合方案廣泛佈局。

JS207和JS212主要二期臨床研究計劃及進展



	研究方案	適應症	預計招募人數
JS207	JS207 + 化療 (中國)	可手術的 II-III 期 / 不可手術的 III 期非小細胞肺癌	88
	JS207 + 化療 (全球)	可手術的 II-III 期非小細胞肺癌	200
	JS207 + 化療 (中國)	一線EGFR / ALK野生型非小細胞肺癌	84
	JS207 + CTLA4 (中國)	一線肝細胞癌	72
	JS207 + 化療 ± DKK1 / JS207 + CTLA4 (中國)	晚期結直腸癌	120
	JS207 + Nectin-4 ADC / JS207 + 化療 (中國)	一線三陰性乳腺癌	60
JS207+JS212	JS207 + JS212 / JS207 + 化療 (中國)	驅動基因陽性、TKI治療失敗的非小細胞肺癌	72
	JS207 + JS212 ± 化療 (中國)	一線及二線驅動基因陰性非小細胞肺癌	426
	JS212 + JS207 + 化療 (中國)	晚期結直腸癌	80
	JS207 + JS212 (中國)	三陰乳腺癌	102
JS212	JS212 + 3rd EGFR TKI (中國)	一線及二線驅動基因陽性的非小細胞肺癌	35
	JS212 + PD-1單抗 ± 化療 (中國)	一線食管鱗癌	280
	JS212 + 化療 ± 貝伐珠單抗 (中國)	二線結直腸癌	80
	JS212 ± PD-1/IL-2 / PD-1/IL-2單藥 (中國)	二線結直腸癌、尿路上皮癌、去勢前列腺癌、黑色素瘤	319
	JS212 單藥 (中國)	晚期實體瘤	126

*截至2026年8月14日, JS207 II期臨床研究和JS212 II期臨床研究共計入組超過617名受試者，此前，在I期臨床研究階段，JS207共入組近100名受試者。

PD-1/IL-2雙功能性抗體融合蛋白(JS213)

JS213是PD-1和白細胞介素-2(IL-2)雙功能性抗體融合蛋白，主要用於晚期惡性腫瘤的治療。鑒於PD-1和IL-2在腫瘤微環境中的共表達，該融合蛋白可在阻斷PD-1通路的同時，通過與IL-2受體結合選擇性地啟動IL-2信號通路，從而增強抗腫瘤免疫反應。PD-(L)1與IL-2的聯合療法已在多個瘤種中顯示出潛在的有效性。與聯合療法相比，JS213作為單一藥物同時靶向PD-1和IL-2通路，可能會更高效地激活腫瘤免疫微環境，從而增強抗腫瘤活性。臨床前結果顯示：JS213優先刺激腫瘤浸潤CD8+T細胞的擴增，對外周血中T細胞和自然殺傷(NK)細胞影響較小，在抗PD-1單抗敏感或耐藥小鼠腫瘤模型中均顯示出良好的療效和安全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5年6月，JS213首次在ASCO 2025年會上公佈了其海外I期首次人體(FIH)研究初步數據。該研究是一項開放標籤、劑量遞增、I期FIH研究(NCT06092580)，劑量遞增階段旨在既往標準治療失敗或不耐受的晚期／轉移性癌症患者中評估AWT020單藥治療的安全性和初步有效性，關鍵終點包括安全性、最大耐受劑量(MTD)、II期推薦劑量(RP2D)、藥代動力學(PK)、藥效學、免疫原性和抗腫瘤反應。

2025年11月，在2025年第40屆癌症免疫治療學會(SITC)年會上，JS213以壁報形式公佈了其海外I期臨床研究最新結果(摘要編號：#595)，此次SITC大會上報告了其初始劑量遞增階段的結果。截至2025年6月19日，25例患者接受了0.3、0.6和1 mg/kg劑量的JS213治療，包括0.3 mg/kg階梯劑量的啟動方案。

- 初步PK分析顯示JS213的暴露量與劑量大致成比例增加。
- 20例療效可評估患者中，ORR為35%，DCR為75%。在7例達到部分緩解(PR)的患者中，1例為既往抗PD-1難治患者，3例對抗PD-(L)1治療產生繼發性耐藥，另外3例為抗PD-(L)1初治患者。8例達到疾病穩定(SD)的患者中，在胸腺癌、神經內分泌腎癌、間皮瘤和非透明細胞腎細胞癌患者中均觀察到腫瘤縮小，初步證明了JS213的廣譜抗腫瘤活性。
- 安全性可控，大多數TRAE為低級別。最常見的TRAE包括關節痛(50%)、疲勞(35%)、皮疹(35%)、噁心(31%)和甲狀腺功能減退症(23%)。無患者發生血管滲漏綜合症。

2026年6月，在ASCO年會上，JS213用於晚期實體瘤的I期首次人體(FIH)研究劑量遞增階段的更新結果以壁報的形式進行了公佈(摘要編號：#2528)。結果顯示，28例既往經多線治療且療效可評估的實體瘤患者中，總體ORR為25%，DCR達60.7%。既往抗PD-1治療耐藥人群(n=10)中，ORR為35.7%，DCR為57.1%。安全性方面，大多數治療相關不良事件(TRAEs)為低級別，最常見的TRAEs包括關節痛(50%)、皮疹(35%)、疲勞(35%)和噁心(32.5%)，無患者發生血管滲漏綜合症。

截至本報告日期，JS213的I期臨床研究在海外及國內同步開展中。

Tifcemalimab(TAB004/JS004)

Tifcemalimab是我們自主研發的全球首個進入臨床開發階段(first-in-human)的特異性針對B和T淋巴細胞衰減因數(BTLA)的重組人源化抗腫瘤抗BTLA單克隆抗體。BTLA在T和B淋巴細胞以及樹突狀細胞亞群上表達。BTLA與其配體HVEM(Herpes virus entry mediator，疱疹病毒侵入介質)的相互作用於2005年被發現，HVEM是在造血系統中廣泛表達的腫瘤壞死因子(TNF受體)，被確定為BTLA的配體。Tifcemalimab通過結合BTLA，阻斷HVEM-BTLA的相互作用，從而阻斷BTLA介導的抑制性信號通路，最終達到啟動腫瘤特異淋巴細胞的作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Tifcemalimab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已進入III期臨床研究階段。JUSTAR-001研究是一項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全球多中心III期臨床研究，旨在評估tifcemalimab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對比特瑞普利單抗單藥及對比安慰劑用於同步放化療後未進展的局限期小細胞肺癌(LS-SCLC)患者的鞏固治療的療效和安全性。該研究為BTLa靶點藥物全球首個確證性研究，計劃在全球招募約756例受試者。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研究已在15個國家／地區的超過200個中心開展，已入組超過730名患者，正在持續入組，預計於2026年完成患者入組。

我們認為Tifcemalimab聯合特瑞普利單抗是一種極具前景的抗癌治療策略，有望增加患者對免疫治療的反應，擴大可能受益人群的範圍。我們將繼續加快推進患者入組工作，盡快推動Tifcemalimab在全球實現商業化。

- 學術成果發表

Tifcemalimab單藥或聯合特瑞普利單抗的初步臨床研究結果已多次在國際醫學大會上亮相，該組合在肺癌、復發／難治性(R/R)淋巴瘤以及多線治療失敗的免疫難治性晚期實體瘤患者中均顯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令人鼓舞的療效。2025年，tifcemalimab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在肺癌領域的兩項研究成果分別入選日本腫瘤內科學會(JSMO)年會、世界肺癌大會(WCLC)口頭報告，該組合療法聯合化療用於可切除局部晚期胸段食管鱗癌圍手術期治療的初步結果在2025年ESMO年會上首次公佈，並於2026年ASCO年會上更新研究結果。此外，tifcemalimab多項研究成果在國際期刊發表。

2026年6月，tifcemalimab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和化療用於可切除局部晚期胸段食管鱗癌(ESCC)圍手術期治療的療效和安全性的II期臨床(BT-NICE研究)成功入選2026年ASCO壁報展示環節(摘要編號：#4087)。研究結果顯示：該聯合療法新輔助治療後的客觀緩解率(ORR)達96.0%，所有患者均實現R0切除(腫瘤完全切除，切緣陰性)，病理完全緩解(pCR)率達40.0%，主要病理緩解(MPR)率為56.0%，1年無復發生存(RFS)率和總生存(OS)率分別為96%和100%。安全性方面，整體耐受性良好，最常見的治療期間出現的不良事件(TEAE)包括脫髮、嘔吐、中性粒細胞減少症和淋巴細胞減少症。20%(5/25)的患者發生了3級TEAE，無4-5級TEAE或治療相關死亡事件發生。所有患者均未發生治療相關手術延期，且30天內無死亡事件發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已實現商業化或處於臨床後期研發階段的產品

民得維®(氫溴酸氈瑞米德韋片，代號：JT001/VV116)

民得維®是一款新型口服核苷類抗病毒藥物，能夠以核苷三磷酸形式非共價結合到新冠病毒RdRp的活性中心，直接抑制病毒RdRp的活性，阻斷病毒的複製，從而發揮抗病毒的作用。臨床前研究顯示，民得維®對包括奧密克戎在內的新冠病毒原始株和突變株表現出顯著的抗病毒作用，且無遺傳毒性。民得維®由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中國科學院武漢病毒研究所、中國科學院新疆理化技術研究所、中國科學院中亞藥物研發中心／中烏醫藥科技城(科技部「一帶一路」聯合實驗室)、臨港實驗室、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共同研發。

2023年1月28日，民得維®獲得NMPA附條件批准上市，用於治療輕中度COVID-19的成年患者。2025年1月，該項適應症獲得NMPA同意，由附條件批准轉為常規批准。民得維®於2023年1月起臨時性納入醫保支付範圍，2024年1月起納入正式國家醫保目錄。

民得維®上市後，本公司積極組建商業化團隊，不斷探索銷售模式，持續拓寬民得維®的醫院和科室覆蓋面，拓展電商管道，推動民得維®的可及性進一步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民得維®已進入超過兩千家醫療機構，包含社區衛生服務中心、二級醫院和三級醫院，覆蓋境內所有省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君邁康®(阿達木單抗，UBP1211)

君邁康®為我們與邁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的阿達木單抗。君邁康®作為我們第三個實現商業化的產品，曾獲得「十二五」國家「重大新藥創製」科技重大專項支持，上市後為中國廣大自身免疫疾病患者帶來新的治療選擇。2022年3月，君邁康®用於治療類風濕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及銀屑病的上市申請獲得NMPA批准，並於2022年5月開出首張處方。2022年11月，君邁康®用於治療克羅恩病、葡萄膜炎、多關節型幼年特發性關節炎、兒童斑塊狀銀屑病、兒童克羅恩病共五項適應症補充申請獲得NMPA批准上市。



君適達®(昂戈瑞西單抗，JS002)

君適達®是我們自主研發的重組人源化抗PCSK9單克隆抗體。2023年10月，我們與博創醫藥簽署協議，授予博創醫藥在中國大陸和許可用途內研發、生產、商業化君適達®的獨佔許可。博創醫藥將負責君適達®在中國大陸的後續商業化工作，並將向本公司支付相應里程碑付款及銷售提成。

2024年10月，君適達®獲得NMPA批准上市，用於治療原發性高膽固醇血症(非家族性)和混合型血脂異常成人患者。

2025年5月，君適達®用於：1) 雜合子型家族性高膽固醇血症(HeFH)的成人患者；2) 在他汀類藥物不耐受或禁忌使用的患者中，單獨或與依折麥布聯合用藥用於非家族性高膽固醇血症和混合型血脂異常的成人患者的兩項sNDA獲得批准。昂戈瑞西單抗成為首個獲批用於他汀不耐受人群的國產PCSK9靶點藥物。

2025年12月，君適達®成功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乙類範圍，是新版目錄中唯一用於他汀不耐受人群的國產PCSK9靶點藥物。新版國家醫保目錄於2026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君適達®的顯著降脂作用已在多項III期臨床研究中證明，君適達®的研究結果屢次登上國際學術期刊和大會：

- 2025年2月，昂戈瑞西單抗治療HeFH成年患者的III期臨床研究（研究編號：JS002-005）最新數據全文發表在歐洲動脈粥樣硬化學會(EAS)的官方雜誌《動脈粥樣硬化》(Atherosclerosis)，展示了昂戈瑞西單抗強效降脂作用和良好的耐受性。
- 2025年6月，昂戈瑞西單抗治療他汀類藥物不耐受的原發性高膽固醇血症和混合型血脂異常的III期臨床研究（研究編號：JS002-007）結果全文發表在《動脈粥樣硬化》(Atherosclerosis)，首次公佈了昂戈瑞西單抗在他汀不耐受中國人群中的降脂療效和安全性等數據。結果顯示：使用昂戈瑞西單抗150mg每2週一次(Q2W)皮下注射治療12週，較安慰劑可顯著降低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LDL-C)水準達66.2%，且維持穩定降幅至治療第52週；同時對其他血脂參數也具有明顯的改善作用。昂戈瑞西單抗整體安全性良好，雙盲試驗階段治療期間出現的TEAE發生率與安慰劑相當。



重組人源化抗IL-17A單克隆抗體（倍考奇拜單抗注射液，JS005）

JS005是我們自主研發的特異性抗IL-17A單克隆抗體。2026年6月，我們與復星萬邦簽署協議，授予復星萬邦JS005在大中華地區的開發、註冊、生產及商業化的權利。我們獲得人民幣2.15億元不可抵扣且不可退還的首付款，並有資格獲得最高達人民幣11.25億元的開發和銷售里程碑付款，以及大中華地區淨銷售額雙位數百分比的分級銷售提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臨床前研究中，JS005顯示出與已上市抗IL-17單抗藥物相當的療效和安全性。前期數據充分顯示，JS005靶點明確、療效確切、安全性良好、生產工藝穩定、產品質量可控。2023年美國風濕病學會(ACR)年會上，我們首次公佈了JS005用於治療中重度銀屑病患者的Ib/II期臨床研究結果。研究結果顯示，JS005用於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患者的安全性良好，與安慰劑相比，JS005顯著改善患者的銀屑病皮損面積和嚴重程度($p<0.0001$)。

2025年9月，JS005在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一項多中心、隨機、雙盲、平行、安慰劑對照的關鍵註冊性III期臨床研究(研究編號：JS005-005-III-PsO)中取得陽性結果，共同主要研究終點和關鍵次要終點均具有統計學顯著性和臨床意義的改善。

2025年12月，JS005用於治療適中度至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NDA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受理。

2026年6月，JS005兩項臨床研究結果成功入選2026年歐洲風濕病學大會(EULAR2026)，包括一項JS005治療中重度斑塊狀銀屑病的III期研究和一項JS005治療活動性強直性脊柱炎(AS)的II期研究，展示了JS005在中國指甲銀屑病患者、活動性AS患者中良好的療效和安全性特徵。截至本報告日期，JS005用於治療活動性強直性脊柱炎(AS)的II期臨床的所有參與者已完成研究隨訪。

PD-1單抗皮下注射製劑(JS001sc)

JS001sc注射液是本公司在已上市產品拓益®的基礎上開發的皮下注射製劑。臨床前體內藥效試驗表明，JS001sc通過皮下注射給藥在動物模型中表現出顯著的抑瘤作用，在0.3mg/kg的劑量水平下，皮下注射給藥的JS001sc與靜脈注射給藥的特瑞普利單抗抑瘤作用相當，未見顯著差異。此外，動物對JS001sc的耐受性良好。

2024年4月，JS001sc首次人體研究(FIH)結果成功入選2024年AACR並以壁報形式(摘要編號：#CT113)進行首發公佈，成為首個公佈臨床研究數據的國產抗PD-1單抗皮下注射液。JS001sc聯合吉西他濱和順鉑(GP方案)治療復發或轉移性鼻咽癌(RM-NPC)，其安全性和臨床療效與特瑞普利單抗靜脈注射(IV)製劑相似。JS001sc 360mg Q3W方案的暴露量與240mg Q3W靜脈給藥方案相當。JS001sc安全性良好，未發現新的安全信號。

2025年11月，JS001sc對比特瑞普利單抗注射液(拓益®)聯合化療一線治療復發或轉移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的多中心、開放、隨機對照III期臨床研究達到主要研究終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6年3月，JS001sc聯合化療一線治療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NSCLC)的III期臨床研究成功入選2026年歐洲肺癌大會(ELCC 2026)口頭報告。研究結果顯示，特瑞普利單抗皮下注射液的藥物暴露量非劣效於特瑞普利單抗靜脈注射劑型，且二者臨床療效和安全性均相似，有望為患者提供一種更為便捷的免疫治療新選擇。

2026年3月，JS001sc用於腫瘤治療12項適應症的上市申請獲得NMPA受理，為首款進入上市申報階段的國產抗PD-1單抗皮下製劑。

重組人源化抗Claudin18.2單抗-MMAE偶聯劑(JS107)

JS107是本公司自主研發的注射用重組人源化抗Claudin18.2單克隆抗體-MMAE (Monomethyl auristatin E)偶聯劑，是靶向腫瘤相關蛋白Claudin18.2的抗體偶聯藥物(ADC)，擬用於治療胃癌和胰腺癌等晚期惡性腫瘤。JS107可以與腫瘤細胞表面的Claudin18.2結合，通過內吞作用進入腫瘤細胞內，釋放小分子毒素MMAE，對腫瘤細胞產生強大的殺傷力。JS107還保留了抗體依賴性細胞毒性(ADCC)及補體依賴性細胞毒性(CDC)效應，進一步殺傷腫瘤細胞。並且由於MMAE的細胞通透性，JS107能夠通過旁觀者效應介導對其它腫瘤細胞的無差別殺傷，從而提高療效並抑制腫瘤復發。臨床前體內藥效試驗顯示，JS107具有顯著的抑瘤效果。截至本報告日期，JS107已開展兩項III期臨床研究，分別為JS107對比研究者選擇治療作為Claudin18.2陽性的晚期G/GEJA的二線或以上治療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隨機、對照、開放的III期臨床研究，以及JS107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和化療對比信迪利單抗聯合化療一線治療Claudin18.2陽性的晚期胃或胃食管結合部腺癌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隨機、對照、開放的III期臨床研究。

2025年4月，在AACR年會上，一項JS107單藥或聯合治療晚期實體瘤患者的I期臨床研究數據(編號：#CT010)以口頭報告形式發表。該研究是首個報告Claudin18.2 ADC聯合療法一線治療晚期G/GEJA患者具有臨床獲益的研究。結果顯示，Claudin18.2陽性晚期G/GEJA患者中，JS107單藥或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及XELOX(卡培他濱+奧沙利鉀)治療顯示出顯著的抗腫瘤療效，尤其是在Claudin18.2高表達患者中，達到了高緩解率，ORR達81.0%，同時耐受性良好，安全性可控，展示了JS107聯合治療的良好開發潛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5年12月，JS107聯合特瑞普利單抗和化療一線治療晚期G/GEJA的I期臨床研究更新數據（編號：#LBA5）入選2025年歐洲腫瘤內科學會亞洲(ESMO Asia)年會口頭報告。結果顯示，對於Claudin18.2高表達晚期G/GEJA患者，JS107聯合特瑞普利單抗+XELOX一線治療顯示出顯著的抗腫瘤療效，ORR達86.7%，DCR為100%，mPFS達11.14個月，實現了較高的緩解率和潛在生存改善，同時安全性可控。此外，與JS107 2mg/kg+100%XELOX方案相比，推薦劑量組（即2mg/kg+75%XELOX劑量組）的療效獲益趨勢更加顯著，ORR達到87.5%，mPFS尚未達到，6個月PFS率達到85.9%。

其他處於早期研發階段的產品

重組人源化抗CD20和CD3雙特異性抗體(JS203)

JS203為本公司自主研發的重組人源化抗CD20和CD3雙特異性抗體。CD20屬於B淋巴細胞限制性分化抗原，是B細胞淋巴瘤最成功的治療靶點之一。CD3是T細胞表面的重要標誌，通過CD3介導T細胞特異性攻擊腫瘤細胞，是T細胞導向的雙特異性抗體的主要作用機制。JS203由抗CD20段和抗CD3段組成，通過對淋巴瘤細胞（結合CD20）和T細胞（結合CD3）的聯結和活化，可有效促進T細胞殺傷淋巴瘤細胞。臨床前體內藥效試驗顯示，JS203具有顯著的抑瘤效果。此外，動物對JS203的耐受性良好。截至本報告日期，JS203處於臨床II期研究階段，預計關鍵註冊臨床試驗將於2026年內啟動。

2025年4月，在AACR年會上，一項JS203用於復發或難治性（「R/R」）B細胞非霍奇金淋巴瘤（「B-NHL」）患者的I期臨床研究的初步結果以壁報的形式首次展示（摘要編號：#CT025）。結果顯示：經利妥昔單抗預處理後，JS203階梯劑量遞增（step-up dosing，SUD）給藥的總體安全性良好。JS203在CD20陽性R/R B-NHL患者中顯示出有潛力的抗腫瘤療效，在較低劑量組中即觀察到療效信號。其中，在接受JS203 30mg治療的DLBCL患者中，ORR達80%，CRR為40%。由於隨訪時間有限，中位緩解持續時間(DoR)尚未達到，展示了JS203用於CD20陽性復發或難治性B細胞非霍奇金淋巴瘤患者的治療潛力，有望為惡性淋巴瘤患者提供一種潛在的治療新選擇。

2025年12月，2025年第67屆ASH年會上，JS203的一項用於治療R/R B-NHL患者的I期臨床研究以壁報的形式公佈了研究更新結果（摘要編號：#1957）。結果顯示，RP2D劑量下的JS203階梯劑量遞增給藥30mg單藥治療CD20陽性R/R B-NHL患者，ORR達72.4%，其中DLBCL患者的ORR達69.7%，CRR達39.4%，且緩解持久。同時總體安全性可控，細胞因子釋放綜合症(CRS)發生率僅27.3%，無免疫效應細胞相關神經毒性綜合症(ICANS)發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及展望

我們以用世界一流、值得信賴的創新藥普惠患者為使命，致力於成為立足中國、佈局全球的創新醫藥企業，造福人類健康。

藥物研發方面，我們將持續推進研發技術平台建設，繼續對藥物開發的潛在靶點進行跟蹤和探索性研究，致力於開發具有獨特治療優勢的創新藥物；我們也將繼續高效推進臨床在研管線，加速推進具有國際市場競爭力的創新藥物的臨床試驗，積極探索多種藥物聯用方案，以最大程度發揮管線協同效應；在自主研發的基礎上，我們還將考慮通過許可引進等模式引入與我們管線有協同效應的產品管線，以始終處於研發創新藥物的第一線。

在生產製造方面，我們堅持質量為本，持續優化生產流程，提高技術水平，加強質量控制，推進生產體系的深度整合與全方位升級，打造規模化、具備顯著成本優勢的生產體系，切實保障本公司產品的穩定供應，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

在商業化方面，我們將持續保障全面高質量合規，完善商業化團隊的建設，持續加強商業化團隊產品知識和疾病知識，並與全球範圍內的合作夥伴共同努力，推動公司產品以更廣闊的覆蓋範圍、更快的可及速度造福患者。

在國際化拓展方面，我們將持續深化全球商業化佈局，依託與Coherus、Hikma、Dr. Reddy's、利奧製藥等合作夥伴在超過80個國家達成商業化合作，進一步加速特瑞普利單抗在已合作區域的上市申報與商業化落地，持續拓展海外商業化市場。

財務回顧

1. 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總額約人民幣1,696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45%，其中：(i)藥品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407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33%，該上漲主要是由於商業化團隊的銷售效率提高以及更多拓益®適應症獲批；(ii)與許可協議相關收入約人民幣254百萬元；及(iii)技術服務及其他業務收入約人民幣35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拓益®國內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299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臨床研究及技術服務開支、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報告期內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644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01百萬元或約14%。研發開支包括臨床研究及技術服務開支約人民幣361百萬元、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約人民幣170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人民幣61百萬元、折舊及攤銷開支約人民幣34百萬元及其他經營開支約人民幣18百萬元。其中，臨床研究及技術服務開支、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較2025年同期減少約28%、3%、29%及14%，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100%，此乃由於本公司實施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研發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優化研發資源配置並提升經營效率。

3.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營銷及推廣活動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07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約4%。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約人民幣317百萬元、營銷及推廣活動開支約人民幣164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人民幣7百萬元及其他經營開支約人民幣19百萬元。其中，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28%、100%及50%，而營銷及推廣活動開支較2025年同期減少27%。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整體仍然相對穩定。增加主要由於銷售團隊擴大，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優化其市場推廣活動，提升資源配置效率，導致營銷及推廣活動開支較2025年同期有所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日常運營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

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79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70百萬元或約34%。行政開支包括行政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02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人民幣54百萬元、折舊及攤銷開支約人民幣53百萬元、日常運營開支約人民幣51百萬元及其他雜項開支約人民幣19百萬元。其中，行政員工成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日常運營開支分別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20%、100%及8%，而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分別較2025年同期減少5%及6%。

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實施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導致報告期內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和金融產品餘額合計約人民幣3,670百萬元，較2025年12月31日的餘額增加約人民幣475百萬元，資金狀況仍然相對充裕，可支持本集團的發展。本集團的金融產品主要為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低風險投資，這些低風險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951百萬元。

報告期內，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1,643百萬元，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63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1,442百萬元（包括購買金融產品的現金流出），考慮匯率變動影響後導致銀行結餘及現金較2025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112百萬元。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確保本集團之實體能持續營運，同時為持份者帶來最大回報，並維持充足的資本結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報告期內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借款、租賃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淨額）及本集團的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其他儲備及非控股權益）。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資金成本及資本相關風險，定期持續審查資本架構，以更好地控制及減少資本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提供作為額外財務指標的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不包括非現金相關項目及一次性活動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折舊及攤銷費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開支以及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惟該等數據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也並非按該準則所呈列。本公司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利於理解及評估相關業務表現及經營趨勢，而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參照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藉著消除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業務的表現並無指標作用的若干異常和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有助管理層和投資者評價本集團財務表現。然而，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不應被獨立地使用或者被視為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信息。閣下不應獨立看待以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或將其視為替代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業績或可與其他公司呈報或預測的業績相比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期內虧損	(36,986)	(466,409)
加：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7,637	163,30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28,376	—
匯兌虧損淨額	32,771	203
期內經調整利潤（虧損）	281,798	(302,8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

每股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和每股攤薄收益（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收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和每股攤薄收益（虧損）而言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收益（虧損）	25,501	(413,431)

普通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和每股攤薄收益（虧損）而言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25,874,000	987,365,713

於2025年6月，本公司發行41,000,000股普通股（H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發行新H股作出調整。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攤薄每股盈利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A股期權及H股期權獲得行使。該等股份期權不具有攤薄效應，原因是其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股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營公司投資成本	586,900	267,500
應佔收購後虧損	(89,488)	(59,022)
	497,412	208,478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新成立一間合營公司，投資成本為人民幣290,000,000元，並向現有合營公司進一步注入人民幣29,400,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餘額由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07百萬元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744百萬元，增幅為47%。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就2026年6月30日的一項對外授權協議確認一筆約人民幣214百萬元的應收首付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48,895	507,476
應收票據	—	302
減：信貸虧損撥備	(5,141)	(1,031)
	743,754	506,747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30至60天(2025年12月31日：30至60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用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06,437	490,887
91至180天	26,833	5,078
180天以上	10,484	10,782
	743,754	506,747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由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82百萬元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899百萬元，增幅為46%。該增長主要歸因於金融產品投資、上市股權投資及非上市優先股投資的增加。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金融產品	963,885	600,782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於合夥企業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237,353	226,708
— 未上市股權投資	210,314	368,001
— 上市股權投資	415,768	—
— 優先股投資	964,150	731,06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附註)	107,757	55,787
	1,935,342	1,381,556

附註：該投資不是為交易而持有，而是為長期戰略目的而持有。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這些權益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因為管理層認為於損益中確認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短期波動不符合本集團長期持有該投資並實現長期業績潛力的戰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餘額由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87百萬元下降至202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412百萬元，降幅為5%。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83,588	111,044
以下各項的應計開支：		
— 在建物業的建築成本	517,189	509,233
— 研發開支(附註a)	314,550	291,963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3,247	155,430
— 根據合作協議應付款項	68	55
— 其他	64,795	74,991
應付薪金及花紅	208,834	252,624
其他應付稅項	28,082	22,37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61,479	69,011
	1,411,832	1,486,728
分析如下：		
— 即期	1,381,832	1,456,728
— 非即期	30,000	30,000
	1,411,832	1,486,728

附註：

(a) 應付予外包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費金額包括合約研究組織及臨床試驗中心的服務費。

(b) 該餘額中，人民幣30,00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00,000元)為非貿易性質，無擔保且免息；人民幣15,00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00,000元)為非貿易性質，無擔保且利率為5%(2025年12月31日：5%)將於一年內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與供貨商的付款期主要為0至90天（2025年12月31日：0至90天）的信貸期，從供貨商收到貨品及服務之時起計。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63,282	71,167
31至60天	717	1,768
61至180天	2,853	16,744
180天以上	16,736	21,365
	83,588	111,044

債項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約人民幣3,634百萬元的浮動利息借款，年利率介於2.11%至3.05%之間；持有約人民幣2,184百萬元的固定利息借款，年利率介於1.17%至2.70%之間。

無抵押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借款餘額總計約為人民幣2,543百萬元，均來自國內主要商業銀行。該等借款的年利率介於1.17%至2.55%之間。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償還約人民幣701百萬元的無抵押借款。此外，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已提取約人民幣1,265百萬元的無抵押借款，其年利率介於2.11%至2.28%之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抵押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抵押銀行借款餘額總計約為人民幣2,266百萬元，均來自國內主要商業銀行。該等借款的年利率介於2.60%至3.05%之間。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償還約人民幣89百萬元的抵押借款。此外，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已提取約人民幣277百萬元的抵押借款，其年利率介於2.75%至3.05%之間。

科技創新債券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借款餘額總計約為1,009百萬人民幣。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完成發行2026年第一期科技創新債券，並籌得總計人民幣1,000百萬元。該債券的固定票面利率為每年2.7%，於每年年底支付利息，期限為3+2年，將於2031年1月到期。

本集團為以下原因而產生借款：i) 用於本公司在研藥物的持續臨床試驗及臨床前研究，以及補充營運資金；ii) 建設蘇州君奧腫瘤醫院；及iii) 投資於專注於科技創新領域的基金。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資產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0,000	2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74,337	2,409,148
使用權資產	208,833	212,798
	2,703,170	2,641,946
銀行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 一年內	1,398,507	1,262,590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625,880	1,139,312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799,245	708,681
— 五年後	994,244	945,615
	5,817,876	4,056,198

截至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合約承擔

資本及其他承諾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已訂約但未於簡明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股權投資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154百萬元，較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43百萬元下降7%，系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下降所致。

融資計劃

本集團已獲得不超過人民幣8,500百萬元的信貸額度以支持本集團的生產經營及項目建設。該信貸額度有效期自本公司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資產負債率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率為50.46%，該比率乃按計息借款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後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得出，較2025年12月31日的24.08%上升26.38個百分點。此上升主要源於本集團長期銀行借款及科技創新債券的增加。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載之簡明財務報表附註5和附註2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內並無擁有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事項。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其他資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溢利及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事務狀況載於第64至102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隨附附註。

董事不建議就報告期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

董事會

於報告期末，董事會由14名董事組成，當中包括7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以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的變化如下：

執行董事

熊俊先生(主席兼法定代表)
李寧博士(副主席)
鄒建軍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李聰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
張卓兵先生
王剛博士
李鑫博士

非執行董事

姚盛博士 — 於2026年6月5日由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
湯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曉源博士
鄺仲賢先生
魯琨女士
楊勁博士
陳良先生 — 於2026年6月26日獲委任
張淳先生 — 離任自2026年6月26日起生效

其他資料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購買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於2025年9月2日，董事會決議採納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獲股東於2025年9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採納。

設立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目的是進一步改善、健全本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制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主要目標是：(i)吸引和留住具有出色資質和能力的人才；(ii)充分激發和調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員工的積極性和主動性；及(iii)將股東、本公司和核心團隊成員的利益緊密結合在一起。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旨在促進共同持續關注本公司長遠發展，從而確保各方利益保持一致。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實施應保障股東的合法權益，且原則上激勵對象獲得的報酬和激勵須與其個人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對等。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概要如下：

- (a)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範圍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董事會應在限定的範圍內擬定激勵對象名單，並經監事會（已撤銷監事會的，經監督機構）核實確認。
- (b) 於2025年9月29日，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首次授予（「首次授予」）中，本公司向235名激勵對象（包括234名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本集團員工及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熊俊先生）授予2,515.00萬份A股股票期權。

其他資料

- (c)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預留授予」）的激勵對象由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後12個月內確定，否則預留權益失效。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預留授予的激勵對象可以包括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董事會認為符合資格的員工，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單獨或合計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預留激勵對象的確定標準參照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標準確定。
- (d)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標的股份來源為庫存股份及／或向激勵對象定向發行的新A股。
- (e)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25,874,000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其中包括765,578,300股A股及260,295,700股H股。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擬授出A股股票期權涉及的A股數量為26,175,871股，約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55%，其中，(i)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包括25,360,000股A股（「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47%及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A股股票期權總數的96.88%；(ii)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包括815,871股A股（「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約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0.08%及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A股股票期權總數的3.12%。根據董事會決議，根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A股股票期權授予總數由2,617.5871萬份調整為2,596.5871萬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的公告。
- (f) 任何激勵對象根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的股份總數，未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
- (g)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有效期為自A股股票期權首次授權之日（即2025年9月29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的A股股票期權全部行權或註銷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
- (h) 激勵對象獲授的A股股票期權適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相應授予日起計算。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等待期為自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12個月或24個月。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等待期為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12個月或24個月。等待期內激勵對象獲授的A股股票期權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

其他資料

- (i) 在滿足A股股票期權的行權條件後，A股股票期權可自授予日起12個月後分兩批行權。

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行權安排如下：(1)第一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2)第二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行權安排如下：(1)第一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2)第二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在上述約定期間因行權條件未成就的A股股票期權，不得行權或遞延至下期行權，並由本公司按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規定的原則註銷激勵對象相應的A股股票期權。在A股股票期權各行權期結束後，激勵對象未行權的當期A股股票期權應當終止行權，本公司將予以註銷。

- (j)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A股股票期權行權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46.67元，即滿足授予A股股票期權條件和行權條件之後，激勵對象有權以每股A股人民幣46.67元的價格購買A股。申請或接受該期權時無需支付任何費用，亦無付款的時間限制。

根據科创板上市規則及《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擬授予的A股股票期權行權價不得低於票面金額，且不低於下列價格的較高者：(1)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公告（即2025年9月2日）前1個交易日A股交易均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46.67元；及(2)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公告前120個交易日本公司A股交易均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37.00元。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擬授予的A股股票期權行權價與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A股股票期權行權價相同，為每股A股人民幣46.67元。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須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相關議案，並披露授予情況。

其他資料

- (k) A股股票期權僅於滿足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規定的相關條件後方可授予及行權。
- (l) A股股票期權的禁售規定按照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執行。
- (m) 若在建議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公告當日至激勵對象獲授的A股股票期權完成行權登記期間，本公司發生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和股份拆細、配股、縮股、派息等事宜，應對A股股票期權行權價及／或擬根據授予A股股票期權授予的A股股票期權對應的A股數量進行相應的調整，但調整不得導致A股股票期權行權價低於A股面值。

截至2026年6月30日，首次授予項下的2,515.00萬份A股股票期權已於2025年9月29日授出。在確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權日後的A股股票期權登記過程中，9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放棄已被授予的全部A股股票期權共計45萬份，該部分股票期權不予登記，直接作廢。因此，本公司本次實際首次授予的A股股票期權激勵對象人數調減至226人（包括225名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本集團員工及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熊俊先生），實際辦理首次授予登記的A股股票期權數量為2,470萬份。報告期內，概無根據預留授予授出任何A股股票期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4日的公告。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有效期為自A股股票期權首次授權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的A股股票期權全部行權或註銷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截至2026年6月30日，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最長剩餘期限約為39個月。

其他資料

A股股票期權於報告期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A股股票期權於報告期的變動				於2025年						於2026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已授予 A股股票 期權數目	尚未行權 A股股票 期權數目					尚未行權 A股股票 期權數目
首次授予 ⁽⁴⁾	授予日 ⁽¹⁾	行權期 ⁽²⁾	授予價格 (人民幣元) ⁽³⁾	期權數目 (份)	期權數目 (份)		已授予	已行權	已失效	已註銷	期權數目 (份)
熊俊(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2025年9月29日	2026年9月29日至 2028年9月28日	46.67	8,000,000	8,000,000		-	-	-	-	8,000,000
董事會認為需要激勵的 人員(225人)	2025年9月29日	2026年9月29日至 2028年9月28日	46.67	16,700,000	16,700,000		-	-	-	-	16,700,000
總計				24,700,000	24,700,000		-	-	-	-	24,700,000

附註：

- (1) 首次授予項下的A股股票期權於2025年9月29日予以授出。
- (2) 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行權安排如下：(1)第一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2)第二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 (3) 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行權安排如下：(1)第一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2)第二個行權期(所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50%)自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預留授予A股股票期權的授予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 (4) 授予價格為每股A股人民幣46.67元。緊接授予日前A股的收市價為人民幣41.00元。
- (5) 根據預留授予預留815,871份A股股票期權。報告期內，概無根據預留授予授出任何A股股票期權。

其他資料

截至2026年6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根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供授予的A股股票期權數量為815,871股A股。根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供授予的A股股票期權數量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0.08%。

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首次授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5日的通函、日期為2025年9月2日、2025年9月29日及2025年11月14日的公告以及本報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於2025年9月2日，董事會決議採納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獲股東於2025年9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採納。

設立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目的為：(1)為本公司提供吸引、酬謝、激勵、挽留、獎勵、補償激勵對象及／或向彼等提供福利的靈活方式；(2)通過向激勵對象提供獲取本公司股權並成為股東的機會，使激勵對象的利益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一致；及(3)鼓勵激勵對象為本公司的長遠增長、表現及利潤作出貢獻，並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概要如下：

- (a) 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包括僱員參與者及關連實體參與者。激勵對象獲授H股股票期權的資格基準由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不時釐定。
- (b) 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將授出的H股股票期權而可能發行的H股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實施中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其他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採納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025,874,000股（不包括815,871股庫存股份），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將授出的所有H股股票期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H股連同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實施中股份計劃（包括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股票期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將為102,587,400股，約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 (c) 除非經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自採納日起有效期為10年，惟倘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規則提早終止則當別論。
- (d) 歸屬期是指H股股票期權在行權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由董事會或經董事會授權的計劃管理人確定，不得少於十二(12)個月，但在若干情況下，授予僱員參與者的H股股票期權的歸屬期可適用較短的歸屬期。

其他資料

- (e) H股股票期權行權價由董事會或計劃管理人絕對酌情釐定，並在授予函件中通知激勵對象，前提是H股股票期權行權價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1)香港聯交所於授予日（該日必須為營業日）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列H股收市價；及(2)香港聯交所於緊接授予日前五個營業日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列H股平均收市價。申請或接受該期權時無需支付任何費用，亦無付款的時間限制。

於2025年9月2日，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董事會已議決有條件授予10名承授人H股股票期權，合共13,210,000份H股股票期權，於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獲股東於2025年9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採納後生效。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日的公告。

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自採納日（包括當日）起有效期為十年，除非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規則提早終止。

H股股票期權於報告期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首次授予	授予日 ⁽¹⁾	行權期開始日 ⁽²⁾	行權期到期日 ⁽²⁾	授予價格 (港元) ⁽³⁾	H股股票期權於報告期的變動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6年 6月30日	
					已授予 H股股票 期權數目 (份)	尚未行權 H股股票 期權數目 (份)	已授予	已行權	已失效	已註銷	尚未行權 H股股票 期權數目 (份)	
李寧(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200,000	1,200,000	-	-	-	-	1,200,000	
鄒建軍(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 兼總經理)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5,000,000	5,000,000	-	-	-	-	5,000,000	
李聰(執行董事兼 聯席首席執行官)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200,000	1,200,000	-	-	-	-	1,200,000	
張卓兵(執行董事)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200,000	1,200,000	-	-	-	-	1,200,000	
姚盛(非執行董事)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200,000	1,200,000	-	-	-	-	1,200,000	

其他資料

H股股票期權於報告期的變動											
							於2025年		於2026年		
							12月31日		6月30日		
							已授予		尚未行權		
							H股股票		H股股票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授予價格	期權數目	期權數目					
首次授予				(港元) ⁽³⁾	(份)	(份)	已授予	已行權	已失效	已註銷	期權數目 (份)
王剛(執行董事)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200,000	1,200,000	-	-	-	-	1,200,000
李鑫(執行董事)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200,000	1,200,000	-	-	-	-	1,200,000
其他三名僱員參與者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32.30	1,010,000	1,010,000	-	-	-	-	1,010,000
總計					13,210,000	13,210,000	-	-	-	-	13,210,000

附註：

- (1) H股股票期權於2025年9月2日予以有條件授出，並於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獲股東於2025年9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採納後生效。
- (2) 所有授予的H股股票期權將分兩期等額歸屬，分別於有條件授予日（即2025年9月2日）的第一週年及第二週年。具體安排為：(1)第一批（所授予H股股票期權的50%）於有條件授予日的首個週年日（即2026年9月2日）歸屬；(2)第二批（所授予H股股票期權的50%）於有條件授予日的第二個週年日（即2027年9月2日）歸屬。
- (3) 以H股股票期權的歸屬為前提，授予的H股股票期權的行權期自有條件授予日起不得超過五(5)年。
- (4) 授予價格為每股H股32.30港元，即(i)於有條件授予日香港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列H股收市價；或(ii)香港聯交所於有條件授予日前五個營業日刊發的每日報價表所列H股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緊接授予日前H股的收市價為32.98港元。

截至2026年6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供授予的H股股票期權數量為64,677,400份。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供授予的H股股票期權數量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6.30%。

其他資料

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有條件授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5日及2025年9月15日的通函、日期為2025年9月2日的公告以及本報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於2026年4月27日，董事會決議採納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該計劃需經本公司股東會批准後方能生效。

於2026年8月26日，為更好地保障本公司、本公司股東及其員工利益，經審慎考慮，董事會已決議終止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2026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及所有其他有關附屬文件。

競爭權益及其他權益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任何與彼等有關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其中一方）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引致或可能引致與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資料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董事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於本報告日期，自2025年年報刊發之日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要求董事披露的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最新履歷詳情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生效日期
張卓兵先生	擔任蘇州君益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6年3月2日
熊俊先生	擔任廣東橫琴君拓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6年6月5日
姚盛博士	辭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蘇州君奧精準醫學有限公司董事，並從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	2026年6月5日
鄒建軍博士	辭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拓普艾萊董事	2026年6月5日
王剛博士	辭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拓普艾萊董事	2026年6月5日
李鑫博士	辭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拓普艾萊董事	2026年6月5日
鄺仲賢先生	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及戰略與ESG委員會委員	2026年6月26日
陳良先生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委員	2026年6月26日

其他資料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生效日期
張淳先生	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戰略與ESG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委員	2026年6月26日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¹⁾
熊俊	實益擁有人 ⁽²⁾	A股	98,218,913 (L)	12.82%	9.57%
		H股	897,200 (L)	0.34%	0.09%
	一致行動人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²⁾	A股	96,126,568 (L)	12.54%	9.36%
		A股	105,413,768 (L)	13.75%	10.27%
李寧	實益擁有人 ⁽³⁾	A股	50,000 (L)	0.01%	0.00%
		H股	1,200,000 (L)	0.46%	0.12%
鄒建軍	實益擁有人 ⁽⁴⁾	H股	5,000,000 (L)	1.92%	0.49%
李聰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127,020 (L)	0.02%	0.01%
		H股	1,200,000 (L)	0.46%	0.12%
張卓兵	實益擁有人 ⁽⁶⁾	A股	40,000 (L)	0.01%	0.00%
		H股	1,200,000 (L)	0.46%	0.12%

其他資料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¹⁾
	配偶權益 ⁽⁶⁾	A股	8,608,000 (L)	1.12%	0.84%
		H股	2,097,200 (L)	0.81%	0.20%
	一致行動人士 ⁽⁶⁾	A股	106,826,913 (L)	13.94%	10.40%
姚盛	實益擁有人 ⁽⁷⁾	H股	1,200,000 (L)	0.46%	0.12%
王剛	實益擁有人 ⁽⁸⁾	A股	10,000 (L)	0.00%	0.00%
		H股	1,200,000 (L)	0.46%	0.12%
李鑫	實益擁有人 ⁽⁹⁾	A股	12,060 (L)	0.00%	0.00%
	實益擁有人 ⁽⁹⁾	H股	1,241,200 (L)	0.48%	0.12%
	受控法團權益 ⁽⁹⁾	H股	41,654 (L)	0.02%	0.00%
湯毅	實益擁有人 ⁽¹⁰⁾	A股	7,774,500 (L)	1.01%	0.76%
	受控法團權益 ⁽¹⁰⁾	A股	48,184,000 (L)	6.29%	4.69%

附註：

- 「L」指於股份中的好倉，「S」指於股份中的淡倉，而「P」指可供借出的股份。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026,689,871股已發行股份，包括766,394,171股A股及260,295,700股H股。
- 於2026年6月30日，熊先生直接持有90,218,913股A股及897,200股H股。根據2025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彼於8,000,000份A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根據(i)熊俊先生、熊鳳祥先生、蘇州瑞源盛本生物醫藥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瑞源」)、蘇州本裕天源生物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本裕」)及上海寶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寶盈」)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12月25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熊俊先生被視為於2017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方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及(ii)熊俊先生及周玉清女士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7月26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2019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熊俊先生進一步被視為於2019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方持有的21,680,800股A股中擁有權益；(iii)隨著於2025年4月11日訂立2017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及熊先生、劉小玲女士及王莉芳女士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2025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蘇州瑞源、蘇州本裕及趙雲與熊俊先生解除一致行動關係，熊俊先生不再於蘇州瑞源、蘇州本裕及趙雲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熊先生與熊鳳祥、上海寶盈、孟曉君、高淑芳、珠海華樸投資有限公司形成一致行動群組(「新2017年一致行動群組」)，以及與劉小玲及王莉芳形成另一個一致行動群組(「2025年一致行動群組」)，連同新2017年一致行動群組及2019年一致行動群組，統稱「新一致行動群組」。於2026年6月30日，熊俊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新一致行動群組的其他成員持有的合共96,126,568股A股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於2026年6月30日，熊俊先生(i)為上海寶盈的一名執行董事並直接持有其股本的20%權益，而該公司直接持有4,372,144股A股；上海寶盈亦為2017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一方，並被視為於除熊先生以外的新2017年一致行動群組持有的52,857,624股A股中擁有權益；(ii)為深圳前海源本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源本」）董事會主席並直接持有其股本的40%權益，而該公司為蘇州本裕及蘇州瑞源各自的普通合夥人，該等公司分別直接持有4,600,000股A股及43,584,000股A股。深圳源本亦持有蘇州本裕約86.28%有限合夥權益。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熊俊先生被視為於該等由其控制的法團持有的合共105,413,768股A股中擁有權益。

3. 於2026年6月30日，李寧博士直接持有50,000股A股。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彼於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4.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鄒建軍博士於5,0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5. 於2026年6月30日，李聰先生直接持有127,020股A股。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彼於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6. 於2026年6月30日，張卓兵先生直接持有40,000股A股。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彼於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張卓兵先生的配偶劉小玲女士直接持有8,608,000股A股。2025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訂約方劉小玲女士被視為於2025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方持有的106,826,913股A股及897,200股H股中擁有權益。劉小玲女士也被視為於張卓兵先生持有的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張卓兵先生作為劉小玲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一步被視為於劉小玲女士擁有權益的106,826,913股A股及897,2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7.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姚盛博士於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8. 於2026年6月30日，王剛博士被視為於10,000股A股中擁有權益。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彼於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9. 於2026年6月30日，李鑫博士直接持有12,060股A股及41,200股H股。彼亦透過投資基金間接持有41,654股H股。根據2025年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彼於1,200,000份H股股票期權中擁有權益。
10. 於2026年6月30日，湯毅先生直接持有7,774,500股A股。湯毅先生為深圳源本的董事並直接持有其股本的60%權益，而該公司為蘇州本裕及蘇州瑞源各自的普通合夥人。深圳源本亦持有蘇州本裕約86.28%有限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蘇州本裕及蘇州瑞源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及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相關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²⁾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²⁾
熊鳳祥 ⁽³⁾⁽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41,060,000 (L)	5.36%	4.00%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14,388,681 (L)	14.93%	11.14%
蘇州瑞源盛本生物醫藥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A股	43,584,000 (L)	5.69%	4.25%
上海寶盈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4,372,144 (L)	0.57%	0.42%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51,076,537 (L)	20.28%	15.14%
孟曉君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4,288,400 (L)	0.56%	0.42%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51,160,281 (L)	19.72%	14.72%
高淑芳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3,789,720 (L)	0.49%	0.37%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51,658,961 (L)	19.79%	14.77%
珠海華樸投資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3,719,504 (L)	0.49%	0.36%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51,729,177 (L)	19.80%	14.78%
周玉清 ⁽⁵⁾	實益擁有人	A股	21,680,800 (L)	2.83%	2.11%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98,218,913 (L)	12.52%	9.35%
林利軍 ⁽⁶⁾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50,305,326 (L)	6.56%	4.90%
	酌情信託成立人	H股	15,758,673 (L)	6.05%	1.53%
上海檀英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⁶⁾	實益擁有人	A股	50,305,326 (L)	6.56%	4.90%

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相關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²⁾	佔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²⁾
上海樂進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⁶⁾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50,305,326 (L)	6.56%	4.90%
上海正心谷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⁶⁾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50,305,326 (L)	6.56%	4.90%
劉小玲 ⁽⁷⁾	實益擁有人	A股	8,608,000 (L)	1.12%	0.84%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06,826,913 (L)	13.94%	10.40%
	配偶權益	A股	40,000 (L)	0.01%	0.00%
王莉芳 ⁽⁷⁾	實益擁有人	A股	8,608,000 (L)	1.12%	0.84%
	一致行動人士	A股	106,826,913 (L)	13.94%	10.40%
LVC Innovate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5,758,673 (L)	6.05%	1.53%
Jovial Champion Investments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5,758,673 (L)	6.05%	1.53%
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 ⁽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5,758,673 (L)	6.05%	1.53%
綠地控股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51,386,400 (L)	19.74%	5.01%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6,000,000 (S)	6.15%	1.56%
綠地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51,386,400 (L)	19.74%	5.01%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6,000,000 (S)	6.15%	1.56%

其他資料

附註：

1. 「L」指於股份中的好倉，「S」指於股份中的淡倉，而「P」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2.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026,689,871股已發行股份，包括766,394,171股A股及260,295,700股H股。
3. 於2026年6月30日，熊鳳祥先生直接持有41,060,000股A股。根據補充協議，熊鳳祥先生作為新一致行動群組成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新一致行動群組的其他成員擁有權益的A股（包括熊俊先生（為熊鳳祥先生的兒子）直接持有的90,218,913股A股）中擁有權益。
4. 彼等各自為2017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及補充協議的一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新2017年一致行動群組的其他成員擁有權益的A股中擁有權益。
5. 周玉清女士為2019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一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玉清女士被視為於熊俊先生（為2019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方）擁有權益的A股中擁有權益。
6. 於2026年6月30日，上海檀英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檀英**」）直接於50,305,326股A股中擁有權益。林利軍先生為上海正心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稱上海盛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正心谷**」）的董事並於該公司擁有全資權益。該公司為上海檀英的普通合夥人。上海正心谷為上海樂進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樂進**」）的普通合夥人，後者則於上海檀英持有99.99%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利軍先生被視為於上海檀英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正心谷及上海樂進各自均被視為於上海檀英持有的50,305,326股A股中擁有權益。
7. 彼等各自為2025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一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2025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其他方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於2026年6月30日，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 LP（「**LVC Fund II**」）及LVC Renaissance Fund LP（「**LVC Renaissance Fund**」）分別直接持有7,842,673股H股及7,916,000股H股。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 Limited（「**LVC Fund II GP**」）為LVC Fund II的普通合夥人，並被視為於其所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LVC Renaissance Limited（「**LVC Renaissance GP**」）為LVC Renaissance Fund的普通合夥人，並被視為於其所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LVC Fund II GP由LVC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LVC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LVC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LVC Fund II持有的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LVC Fund II GP及LVC Renaissance GP各自由LVC Innovate Limited（前稱LVC Bytes Limited）直接或間接控制，而LVC Innovate Limited由Jovial Champion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而後者由林利軍先生控制的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VC Innovate Limited（前稱LVC Bytes Limited）、Jovial Champion Investments Limited及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各自均被視為於LVC Fund II及LVC Renaissance Fund持有的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imited由林利軍先生控制。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利軍先生被視為於LVC Fund II及LVC Renaissance Fund持有的合共15,758,673股H股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風險因素

1. 尚未盈利的風險

生物醫藥行業的一個重要特徵在於盈利週期較長，處於研發階段的生物醫藥企業，盈利一般都需要較長時間。本公司作為一家創新型生物製藥企業，正處於重要研發投入期，隨著產品管線的進一步豐富，以及在研產品臨床試驗在國內、國際的快速推進，本公司將繼續投入相應研發費用。未來盈利與否取決於在研藥品上市進度及上市後藥品銷售情況，而研發投入、商務推廣成本及運營成本亦進一步給盈利帶來不確定性，因此，本公司短期存在不能盈利的風險。

本公司已實現商業化的藥物共4款（拓益®、君邁康®、民得維®及君適達®），多款在研產品處於臨近商業化的後期研發階段，越來越多在研產品的開發速度加快，已獲批產品在更多適應症上的註冊臨床試驗陸續完成以及更多產品的獲批上市將進一步改善本公司財務狀況，為本公司盡快實現扭虧為盈創造條件。

2. 業績大幅下滑或虧損的風險

本公司致力於創新療法的發現、開發和商業化。本公司積極佈局覆蓋多項疾病治療領域的在研產品管線，未來仍將維持相應規模的研發投入用於在研產品進行臨床前研究、全球範圍內的臨床試驗以及新藥上市前準備等藥物開發工作。同時，本公司新藥上市申請等註冊工作、上市後的市場推廣等方面亦將產生費用，均可能導致短期內本公司虧損進一步擴大，從而對本公司日常經營、財務狀況等方面造成不利影響。報告期內，本公司的主營業務、核心競爭力未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3. 核心競爭力風險

新藥研發作為技術創新，具有研發週期長、投入大、風險高、成功率低的特點，從實驗室研究到新藥獲批上市是一個漫長歷程，要經過臨床前研究、臨床試驗、新藥註冊上市和售後監督等諸多複雜環節，每一環節都有可能面臨失敗風險。本公司將加強前瞻性戰略研究，根據臨床用藥需求確定新藥研發方向，制定合理的新藥技術方案，不斷加大新藥研發投入力度，在進行新藥研發的立項過程中秉持審慎原則，尤其在研發過程中對在研項目進行階段性評價，一旦發現不能達到預期效果將及時停止該品種的後續研發，從而最大可能降低新藥研發風險。

其他資料

4. 經營風險

本公司業務經營需要一定的研發技術服務以及原材料供應。目前本公司與現有供應商關係穩定，若研發技術服務或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本公司的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同時，本公司供應商可能無法跟上本公司的快速發展，存在減少或終止對本公司研發服務、原材料的供應的可能性。若該等研發技術服務或原材料供應中斷，本公司的業務經營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的部分生產原材料及設備耗材依靠直接或間接進口，若國際貿易情形發生重大變化，可能會對生產經營產生一定影響。

本公司商業化產品特瑞普利單抗注射液、阿達木單抗注射液、氫溴酸氈瑞米德韋片、昂戈瑞西單抗注射液均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納入醫保後價格下降能夠有效提升本公司產品的可及性和可負擔性，有利於產品銷量的提升。但若銷量的提升不及預期，則可能對本公司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5. 財務風險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記賬本位幣計價的外幣資產和負債。如果未來本公司繼續持有的外幣與人民幣匯率發生大幅波動，將繼續給本公司帶來匯兌損益，進而影響本公司經營業績。

報告期內，本公司資金來源除了已上市產品的銷售收入外，還包括外部融資。如果本公司無法在未來一定期間內取得盈利或籌措到足夠資金以維持營運支出，本公司將被迫推遲、削減或取消研發項目，影響在研藥品的商業化進度，從而對本公司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報告期內，本公司在考慮存貨的減值風險時，發現跡象表明購買的存貨的預計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價值時，如存貨完全或部分過時、銷售價格下降等，需要確認存貨跌價準備。在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估計時，本公司綜合考慮產品未來市場競爭、價格、進一步加工成本及銷售費用，確認資產減值損失，準確反映截止本期末存貨的賬面價值。未來，如果因市場環境發生變化，競爭加劇等原因，本公司或將面臨資產減值的風險，進而會給本公司經營造成一定的不利影響。

其他資料

6. 行業風險

隨著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不斷推進，鼓勵藥企創新與藥品降價已成趨勢，行業格局面臨重塑。如果未來本公司不能夠跟進產業趨勢持續創新或相關產業政策出現了不利變化，則可能對本公司的發展帶來不利影響。

本公司始終以「創新」作為發展目標，管線以創新藥為重點。針對上述行業和政策風險，本公司將順應外部政策變化，繼續提升創新能力和新產品持續開發能力，加大研發投入，加速創新藥品進入臨床試驗階段和上市的進程，以創新應對挑戰；在此基礎上，本公司進一步擴大產能，在嚴格確保藥物生產質量的前提下降低產品單位成本，應對未來可能的藥品降價；同時，堅持依法合規，使本公司經營活動適應監管政策變化，防範政策風險。

7. 宏觀環境風險

未來國際政治、經濟、市場環境的變化特別是中美貿易關係的不確定性以及因此導致的美中雙方對跨境技術轉讓、投資、貿易可能施加的額外關稅或其他限制，將可能對本公司海外業務經營造成一定的不利影響。

股本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於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1,026,689,871股股份（包括766,394,171股A股（含815,871股庫存股）及260,295,700股H股）。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深信，達至高企業管治水平對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捍衛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增加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報告期內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各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一直遵守有關行為守則。

所得款項用途

發行A股所得款項用途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22]2616號文核准，本公司於2022年12月2日向17名特定對象（包括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證券公司、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保險機構投資者、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以及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相關規定的其他境內法人投資者及自然人）發行普通股（A股）（面值人民幣1.00元）7,000萬股，每股發行價為人民幣53.95元，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777百萬元，根據有關規定扣除發行費用約人民幣32百萬元後，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745百萬元。A股發行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並將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7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7日、2022年6月14日、2024年5月30日和2025年5月29日的公告披露的用途動用。A股股份市價於2022年12月2日為每股A股人民幣61.23元。本公司認為發行A股所涉及的募投項目可加快本公司的臨床研究工作及推動相關產品在國內外的上市進程，增強本公司臨床前研究與臨床研究的協同性，並在一定程度上緩解本公司研發和運營資金的緊張狀況，有利於本公司核心發展戰略的實現以及本公司生產經營的可持續及健全發展。

其他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5年		於2026年	於2026年	
	所得款項	12月31日	報告期內	6月30日	6月30日	使用未動用
	淨額擬定	未動用	已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用途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	預期時間表
	(約人民幣 百萬元)	(約人民幣 百萬元)	(約人民幣 百萬元)	(約人民幣 百萬元)	(約人民幣 百萬元)	
創新藥研發項目	3,464	2,321	169	1,312	2,152	預期將於2028年12月31日 前悉數動用
君實生物科技總部及研發基地項目	281	31	31	281	–	已於2026年6月30日 前悉數動用
	3,745	2,352	200	1,593	2,152	

附註：上表中所列示的未動用所得款項與已動用所得款項均不包含銀行手續費、匯兌損失／收益和銀行儲蓄賬戶產生的利息。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H股

為了進一步拓展對下一代藥物平台和研發技術的佈局投入，以及優化本公司股本結構，於2025年6月20日，根據本公司與UBS AG Hong Kong Branch（作為獨家配售代理）於2025年6月12日訂立的配售協議，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合共41,000,000股新H股（「配售事項」）。配售股份約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而有所擴大的本公司全部已發行H股的15.75%及全部已發行股份的3.99%，而配售股份的價格為每股H股25.35港元。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6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H股28.65港元。每股H股所籌集的淨額（經扣除佣金及估計開支後）約為每股H股25.02港元。配售股份的面值合共為人民幣41,000,000元。配售股份已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均為獨立專業投資者、機構投資者及／或其他投資者，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按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且與彼等並無關連。

其他資料

配售事項合計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39百萬港元，而本公司收取的配售事項合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估計開支後）約為1,026百萬港元（或相等於人民幣937百萬元）。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70%用於創新藥研發，並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30%用於補充營運資金等一般企業用途。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3日及2025年6月20日的公告。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94百萬元。本公司將根據對未來市況及本公司業務經營情況的估計，按照計劃用途逐步使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並將根據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情況及實際業務需要作出改變。

下表載列於2026年6月30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	於2025年	報告期內	於2026年	於2026年	使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淨額擬定	12月31日	已動用	6月30日	6月30日	
	用途	未動用	已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約人民幣 百萬元)	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 百萬元)	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 百萬元)	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 百萬元)	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 百萬元)	
創新藥研發項目	656	585	46	113	531	預期將於2027年12月31日 前悉數動用
一般企業用途	281	—	—	281	—	已於2025年12月31日 前悉數動用
	937 ^(附註)	585	46	394 ^(附註)	531 ^(附註)	

附註：(i)已動用所得款項和未動用所得款項加總數與(ii)發行所得款項淨額間的差異是由於銀行手續費、匯兌損失和銀行儲蓄賬戶的利息收入而產生。

其他資料

報告期後事項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治療食管鱗癌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沙特阿拉伯獲批上市。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的適應症在泰國獲批上市。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一線和二線及以上治療鼻咽癌，及一線治療食管鱗癌的3項適應症在越南獲批上市。
- 2026年7月，特瑞普利單抗聯合化療用於可切除II-III期非小細胞肺癌成人患者的適應症修訂的補充申請獲得受理。
- 2026年7月，本公司成功發行2026年第二期科技創新債券，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募集資金已於2026年7月22日到賬。
- 2026年8月，本公司成功發行2026年第三期科技創新債券，發行總金額為人民幣700百萬元，募集資金已於2026年8月21日到賬。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鄺仲賢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及陳良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湯毅先生）組成。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以及監管審核流程。

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報告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

上文提及的本中期報告所有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報告的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2026年8月26日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呈遞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序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64至102頁的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2026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編製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須遵守其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為按照我們的審閱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同意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執行審閱》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並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無法確保我們會注意到所有可通過審核辨別的重要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696,211	1,168,384
銷售和服務成本		(416,780)	(244,359)
毛利		1,279,431	924,025
其他收入	4	42,190	34,94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97,399	67,825
預期信用虧損模型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110)	2,361
研發開支		(643,935)	(744,931)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7,169)	(487,343)
行政開支		(279,359)	(208,761)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30,466)	(11,18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739)	(14,026)
財務成本		(57,248)	(38,696)
其他開支		(13,536)	(10,165)
除稅前虧損		(29,542)	(485,947)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7,444)	19,538
期內虧損	7	(36,986)	(466,40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FVTOCI」)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1,111)	(16,089)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造成的匯兌差額		3,102	17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991	(15,916)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4,995)	(482,32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5,501	(413,431)
— 非控股權益		(62,487)	(52,978)
		(36,986)	(466,409)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7,492	(429,347)
— 非控股權益		(62,487)	(52,978)
		(34,995)	(482,325)
每股盈利(虧損)			
	9	0.02	(0.42)
— 基本和攤薄(人民幣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041,339	4,819,215
使用權資產	10	493,096	468,848
無形資產		158,469	170,51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1	497,412	208,47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	260,985	299,299
遞延稅項資產	13	86,336	88,309
其他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539,260	505,056
其他金融資產	16	1,935,342	1,381,556
		9,012,239	7,941,280
流動資產			
存貨		498,818	573,110
貿易應收款項	14	743,754	506,747
其他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66,509	162,490
其他金融資產	16	963,885	600,78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	26,337	20,5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	2,705,943	2,594,000
		5,205,246	4,457,70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381,832	1,456,728
應付所得稅		5,185	4,769
借款	19	1,398,507	1,262,590
遞延收入		29,600	33,700
合同負債	20	62,011	22,184
撥備及其他負債		3,451	—
租賃負債		43,619	32,008
		2,924,205	2,811,979
流動資產淨值		2,281,041	1,645,7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93,280	9,587,0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8	30,000	30,000
借款	19	4,419,369	2,793,608
遞延收入		127,531	133,471
合同負債	20	86,136	93,570
其他金融負債	21	410,493	406,490
租賃負債		52,367	56,616
		5,125,896	3,513,755
資產淨值		6,167,384	6,073,25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1,026,690	1,026,690
庫存股		(30,892)	(30,892)
儲備		4,963,860	5,051,2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59,658	6,047,090
非控股權益		207,726	26,160
權益總額		6,167,384	6,073,25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庫存股	股份溢價	以股份	其他儲備	重估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	1,026,690	(30,892)	15,778,700	76,456	526,913	(208,931)	42,244	(11,164,090)	6,047,090	26,160	6,073,250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25,501	25,501	(62,487)	(36,986)
換算外幣業務造成的匯兌差額	-	-	-	-	-	-	3,102	-	3,102	-	3,102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	-	-	-	(1,111)	-	-	(1,111)	-	(1,111)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1,111)	3,102	25,501	27,492	(62,487)	(34,995)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股份期權（附註24）	-	-	-	127,301	-	-	-	-	127,301	1,292	128,593
向非控股股東收購股份（附註a）	-	-	-	-	(52,246)	-	-	-	(52,246)	51,646	(600)
對附屬公司的資本注資（附註b）	-	-	-	-	(191,811)	-	-	-	(191,811)	191,811	-
其他	-	-	-	-	1,832	-	-	-	1,832	(696)	1,136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26,690	(30,892)	15,778,700	203,757	284,688	(210,042)	45,346	(11,138,589)	5,959,658	207,726	6,167,38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庫存股	股份 溢價	以股份 為基礎的			重估 儲備	換算 儲備	累計 虧損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付款儲備	其他 儲備	其他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985,690	(30,892)	14,882,670	-	524,201	(202,154)	42,216	(10,323,180)	5,878,551	71,706	5,950,257	
期內虧損	-	-	-	-	-	-	-	(413,431)	(413,431)	(52,978)	(466,409)	
換算外幣業務造成的匯兌差額	-	-	-	-	-	-	173	-	173	-	173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	-	-	-	(16,089)	-	-	(16,089)	-	(16,089)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16,089)	173	(413,431)	(429,347)	(52,978)	(482,325)	
已發行H股	41,000	-	908,270	-	-	-	-	-	949,270	-	949,270	
發行H股產生的交易費用	-	-	(12,240)	-	-	-	-	-	(12,240)	-	(12,240)	
其他	-	-	-	-	3,492	-	-	-	3,492	1,054	4,546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26,690	(30,892)	15,778,700	-	527,693	(218,243)	42,389	(10,736,611)	6,389,726	19,782	6,409,508	

附註：

-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以零對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所持全部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該附屬公司之股權由50%增至10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以對價人民幣600,000元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持有的全部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該附屬公司的股權由99.4%增至100%。

- (b) 根據2026年3月31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將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欠付本公司之債務人民幣800,000,000元通過債轉股方式向其注資。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2,801)	(361,02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6,170	13,67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37,161)	(312,5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39	16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8,000
租金按金付款	(85)	(1,151)
租金按金返還	1,753	—
其他按金返還	—	32,826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2,853,631)	(1,376,795)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019,573	1,185,105
購買無形資產	(26)	(1,252)
置存受限制銀行存款	(6,320)	(1,654)
調撥受限制銀行存款	558	46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118)	(14,000)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51,000	—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319,400)	(35,000)
收購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入	—	823
出售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出(附註26)	(7,511)	(20,918)
其他	(1,4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42,459)	(522,36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發行港股所得款項淨額	—	939,583
新籌集借款	1,542,422	1,700,523
償還借款	(795,761)	(1,181,404)
發行科技創新債券所得款項	1,000,000	—
發行科技創新債券交易成本付款	(3,000)	—
收購非控股權益付款	(600)	—
償還租賃負債	(39,830)	(25,278)
已付利息	(60,485)	(47,91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42,746	1,385,5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7,486	502,12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4,000	2,486,67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5,543)	37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5,943	2,989,1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12月27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並於2015年5月轉型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8月，本公司的內資股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份代號：833330）。於2018年12月24日，本公司的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77）。內資股自2020年5月8日起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摘牌，其已轉換為A股並於2020年7月15日於科創板上市（股份代號：688180）。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創新藥物的發現、研發及商業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有合理預期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可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董事繼續採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礎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該等金融工具乃按適當情況以公允價值計量。

除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增補／變更，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會計政策（續）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且於本集團2026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引用依賴自然之電力之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信息

本集團收入來自於一段時間內和某一時點轉讓的商品和服務，其主要收入來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時點		
於某一時點確認		
藥品銷售	1,407,315	1,059,372
許可收入	249,552	98,930
其他	3,917	621
	1,660,784	1,158,923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許可收入(附註20)	4,606	3,183
服務收入	30,821	6,278
	1,696,211	1,168,3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信息（續）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而言，本集團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於決定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時審閱綜合業績。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獨立財務數據。因此，僅呈列實體整體的披露事項。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確認於授出特許權時支付的不可退還的預付款項人民幣201,921,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587,000元），確認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收入為人民幣47,631,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136,000），根據許可協議達成若干里程碑後的里程碑付款本期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207,000）。

地域信息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遍及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信息按客戶經營所在地列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1,575,782	1,074,357
美國	69,419	40,311
其他	51,010	53,716
	1,696,211	1,168,3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6,170	13,671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貼(附註a)	7,038	8,000
其他津貼(附註b)	18,982	13,276
	42,190	34,947

附註：

- (a) 該金額為中國政府授予的津貼，專用於購置位於中國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及機械產生的資本開支，其於各項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內確認為收入。
- (b) 該金額主要為滿足特定條件後確認為收入的中國政府對研發活動授予的津貼及並無附加具體條件的津貼獎勵。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29,193	58,923
匯兌虧損淨額	(32,771)	(20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26)	8,266	1,33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附註a)	137,815	—
視同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4,57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附註b)	394	(169)
租賃終止收益	333	34
其他收益(附註b)	47,837	7,547
其他	1,760	356
	197,399	67,8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益及虧損（續）

附註：

- (a)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將在上海君實潤佳（上海）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君實潤佳」），集團之聯營公司，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現金對價為人民幣170,000,000元，並確認收益為人民幣137,815,000元。
- (b)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向上海致域生物醫藥有限公司（「上海致域」）轉讓若干管線、專利、技術及機器，藉此換取上海致域部分股權。集團確認轉讓管線、專利及技術收益人民幣47,837,000元，以及轉讓機器收益人民幣1,906,000元。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前稅項		
美國企業所得稅（「CIT」）	—	(431)
香港利得稅	(1,457)	(254)
	(1,457)	(685)
代扣所得稅	(4,014)	18,353
遞延稅項	(1,973)	1,870
	(7,444)	19,538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須就其向位於不同國家、須繳納代扣稅的客戶收取的許可收入繳納代扣所得稅。代扣稅率為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期內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的虧損於計入(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無形資產攤銷	12,077	10,622
減：計入在建物業成本的款項	(3)	—
	12,074	10,6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5,466	127,681
減：計入存貨成本的款項	(17,325)	(19,899)
計入在建物業成本的款項	(834)	—
	107,307	107,7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998	25,004
減：已計入在建物業成本的款項	(3,067)	—
	20,931	25,004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相關的開支	5,868	4,246
其他資產及預付款項的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計入銷售成本	—	(5,990)
計入研發開支	—	7,500
計入研發開支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確認	—	31,85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含存貨撇減撥備人民幣130,701,000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376,000元))		
— 銷售成本	380,009	237,613
— 研發開支	78,831	171,64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641,693	533,93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006	48,174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28,593	—
	826,292	582,108
減：計入存貨成本的款項	(27,812)	(33,922)
計入在建物業成本的款項	(10,582)	(3,236)
	787,898	544,9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

9. 每股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和每股攤薄收益（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收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和每股攤薄收益（虧損）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收益（虧損）	25,501	(413,431)

普通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2025年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和每股攤薄收益（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25,874,000	987,365,713

於2025年6月，本公司發行41,000,000股普通股（H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發行新H股作出調整。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攤薄每股盈利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A股期權及H股期權（詳見附註24）獲得行使。該等股份期權不具有攤薄效應，原因是其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平均股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為提升生產能力，本集團中國境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新增人民幣349,00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7,211,000元），包括資本化利息支出人民幣21,02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774,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新續約及新訂立之租賃協議租賃期限為1至3年（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至9年）。於合約期內，本集團使用資產須支付固定金額款項。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8,85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184,000元）和租賃負債人民幣46,353,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184,000元）。

1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營公司投資成本	586,900	267,500
應佔收購後虧損	(89,488)	(59,022)
	497,412	208,478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新成立一間合營公司，投資成本為人民幣290,000,000元，並向現有合營公司進一步注入人民幣29,400,000元。

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324,235	390,083
應佔收購後虧損	(89,967)	(112,928)
視同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42,744	38,171
減：未實現順流交易抵銷	(16,027)	(16,027)
	260,985	299,29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主要與未使用虧損稅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86,33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88,309,000元）已在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由於未來收入來源的不可預測性，故並無就餘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實現性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若未來實際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發生改變，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重大的撥回或未來確認，其將於重大撥回或未來確認發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48,895	507,476
應收票據	—	302
減：信貸虧損撥備	(5,141)	(1,031)
	743,754	506,747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30至60天（2025年12月31日：30至60天）。

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用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06,437	490,887
91至180天	26,833	5,078
180天以上	10,484	10,782
	743,754	506,7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其他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金		
— 即期	4,062	5,192
— 非即期	8,902	9,447
預付款項		
— 即期 (附註a)	141,144	143,908
— 非即期 (附註b)	127,907	126,386
其他應收款項		
— 即期	1,232	—
— 非即期	40,485	38,703
可收回增值稅 (附註c)		
— 即期	1,071	13,390
— 非即期	361,966	330,52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產生之代價應收款項 (附註12)	119,000	—
	805,769	667,546
分析如下：		
— 即期	266,509	162,490
— 非即期	539,260	505,056
	805,769	667,546

附註：

- (a)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為臨床及非臨床藥物研究的研發服務支付的費用。預付款項亦包括其他預付經營開支及購買原材料預付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在與原材料採購相關的預付款項中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為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1,510,000）。
- (b) 該款項為在建工程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預付款項。
- (c) 可收回增值稅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列作流動資產的可收回增值稅人民幣1,071,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90,000元），此乃由於預期可從本集團自2026年6月30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預期產生收入的未來應付增值稅中扣減有關可收回增值稅。可收回增值稅餘額人民幣361,96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520,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期末起十二個月之後收回，因此於報告期期末列作非流動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金融產品	963,885	600,782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於合夥企業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237,353	226,708
－ 未上市股權投資	210,314	368,001
－ 上市股權投資	415,768	—
－ 優先股投資	964,150	731,06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附註)	107,757	55,787
	1,935,342	1,381,556

附註：該投資不是為交易而持有，而是為長期戰略目的而持有。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這些權益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因為管理層認為於損益中確認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短期波動不符合本集團長期持有該投資並實現長期業績潛力的戰略。

17.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指就銀行借貸以及建造合約作出受限用途之存款。一年內可解除限制之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6,337,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0,575,000元），故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計息，於2026年6月30日的年利率介乎0.0001%至3.60%（2025年12月31日：年利率0.0001%至3.7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83,588	111,044
以下各項的應計開支：		
— 在建物業的建築成本	517,189	509,233
— 研發開支(附註a)	314,550	291,963
—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3,247	155,430
— 根據合作協議應付款項	68	55
— 其他	64,795	74,991
應付薪金及花紅	208,834	252,624
其他應付稅項	28,082	22,37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61,479	69,011
	1,411,832	1,486,728
分析如下：		
— 即期	1,381,832	1,456,728
— 非即期	30,000	30,000
	1,411,832	1,486,728

附註：

- (a) 應付予外包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費金額包括合約研究組織及臨床試驗中心的服務費。
- (b) 該餘額中，人民幣30,00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00,000元)為非貿易性質，無擔保且免息；人民幣15,00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00,000元)為非貿易性質，無擔保且利率為5%(2025年12月31日：5%)將於一年內到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與供貨商的付款期主要為0至90天（2025年12月31日：0至90天）的信貸期，從供貨商收到貨品及服務之時起計。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63,282	71,167
31至60天	717	1,768
61至180天	2,853	16,744
180天以上	16,736	21,365
	83,588	111,044

19. 借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2,265,466	2,077,250
— 無抵押	2,543,307	1,978,948
	4,808,773	4,056,198
其他借款		
— 無抵押	1,009,103	—
	5,817,876	4,056,1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借款（續）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 一年以內	1,398,507	1,262,590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625,880	1,139,312
— 兩年後但五年內	1,799,245	708,681
— 五年以上	994,244	945,615
	5,817,876	4,056,198
減：列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398,507)	(1,262,590)
列入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4,419,369	2,793,608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3,634,21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757,491,000元）之浮動利率借款按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去利差計息，淨利率範圍2.11%至3.05%（2025年12月31日：2.24%-3.05%）。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183,66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298,707,000元）之固定利率借款按1.17%至2.70%（2025年12月31日：1.17% -2.79%）計息。

於2026年1月，本公司完成了2026年第1期科技創新債券發行，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10億元。該債券票面年利率為2.7%，於每年年末支付，期限為3+2年，將於2031年1月到期。債券初始存續期為3年，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債券持有人可選擇將債券期限延長2年或要求本公司贖回債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借款（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資產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品：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0,000	2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74,337	2,409,148
使用權資產	208,833	212,798
	2,703,170	2,641,946

20. 合同負債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服務收入	9,851	8,903
許可收入	97,693	105,417
藥品銷售	40,603	1,434
	148,147	115,754
分析如下：		
— 即期	62,011	22,184
— 非即期	86,136	93,570
	148,147	115,7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合同負債（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許可協議，授出在歐盟、歐洲經濟區、瑞士及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獨家貯存、分銷、推廣、營銷及銷售特瑞普利單抗的權利。該協議設有固定期限。根據協議，本集團有權收取協議所規定的預付款項、額外里程碑付款（如有）及基於淨銷售額的收入分成。於2025年3月，本集團已收到一筆不可退還的預付款項15,000,000歐元（相當於人民幣112,709,00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人民幣4,606,000元已攤銷並確認為收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83,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同負債中人民幣9,067,000元確認為流動負債，剩餘合同負債人民幣86,136,000元確認為非流動負債。

21. 其他金融負債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附註a)	259,954	255,49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附註b)	150,539	151,000
	410,493	406,490

附註：

- (a) 該等金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無錫潤元生物醫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潤元」）之其他有限合夥人的注資，該金額根據投資協議規定的條款按攤銷成本計量。
- (b) 該等金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寧波甬元興侖君金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甬元」）及溫州仁澤凱狄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溫州仁澤」）之其他有限合夥人的注資，該金額根據投資協議規定的條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股本

	股份總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按每股人民幣1.0元註冊、發行及繳足：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985,689,871	985,690
已發行的H股	41,000,000	41,00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26,689,871	1,026,690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及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26,689,871	1,026,690

所有新股份與現有同一類別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23. 資本及其他承諾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具有下列資本及其他承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796,443	885,558
與投資相關的其他承諾：	357,500	357,5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支付交易

A股購股權計劃

於2025年9月，為激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本公司的A股激勵計劃（「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根據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本公司於2025年9月向合資格承授人（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25,150,000股購股權，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A股每股人民幣46.67元。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情況如下：

授出日期起12個月結束第一個週年的首個交易日	50% 歸屬
授出日期起24個月結束第二個週年的首個交易日	另外50% 歸屬

該等購股權亦須遵守業績歸屬條件，包括達成個人及本集團業績目標。

受限於各自的發行條款，購股權可於到期日前行使。若僱員選擇於到期日前不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該日結束時到期，且不可再行使。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為24,700,000股，倘獲悉數行使，將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2.35%。

下表披露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僱員持有的本公司A股購股權變動：

	授出日期	行使價 人民幣	歸屬日期	到期日	A股激勵購股權數目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行使
					於2026年 1月1日 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沒收	
第1期	2025年9月	46.67	2026年9月29日	2027年9月28日	12,350,000	-	-	-	12,350,000
第2期	2025年9月	46.67	2027年9月29日	2028年9月28日	12,350,000	-	-	-	12,350,000
					24,700,000	-	-	-	24,700,000
於期末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人民幣)					46.67	-	-	-	46.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支付交易（續）

A股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行使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1.92年。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69元。2025年9月授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型估算，並已考慮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和條件。下表列示所用模型的輸入值：

關鍵假設	第1期	第2期
授出日期股價	人民幣41.09元	人民幣41.09元
行使價	人民幣46.67元	人民幣46.67元
購股權年期	2年	3年
波幅率	40.18%	40.82%
預期股息率	0%	0%
無風險利率	1.51%	1.53%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總額人民幣60,850,000元（已扣除物業、廠房及設備中資本化的人民幣217,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已於損益中確認。

H股購股權計劃

於2025年9月，為激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本公司的H股激勵計劃（「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根據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本公司於2025年9月向合資格承授人（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13,21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行使價為H股每股32.30港元。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情況如下：

授出日期起12個月結束第一個週年的首個交易日	50% 歸屬
授出日期起24個月結束第二個週年的首個交易日	餘下50% 歸屬

該等購股權亦須遵守業績歸屬條件，包括達成個人及本集團業績目標。

受限於各自的發行條款，購股權可於到期日前行使。若僱員選擇於到期日前不行使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將於該日結束時到期，且不可再行使。

截至2026年6月30日，H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下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為13,210,000股，若該等購股權全部行使，將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1.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支付交易（續）

H股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僱員持有的本公司H股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歸屬日期	到期日	H股激勵購股權數目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行使
					於2026年 1月1日 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沒收	
第1期	2025年9月	32.30	2026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6,605,000	-	-	-	6,605,000
第2期	2025年9月	32.30	2027年9月2日	2030年9月2日	6,605,000	-	-	-	6,605,000
					13,210,000	-	-	-	13,210,000
於期末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32.30	-	-	-	32.3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行使的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4.17年。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15.47港元。

2025年9月授出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購股權之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型估算，並已考慮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和條件。下表列示所用模型的輸入值：

關鍵假設	第1期	第2期
授出日期股價	32.30港元	32.30港元
行使價	32.30港元	32.30港元
購股權年期	5年	5年
波幅率	56.93%	56.93%
預期股息率	0%	0%
無風險利率	2.50%	2.50%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總額人民幣67,526,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已於損益中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在可得的範圍內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對於存在第三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會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本公司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建立合適的估值技巧及用於模型的輸入數據。

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價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允價值層級水準（第一至三級）乃根據公允價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釐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乃除計入第一級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乃指通過估值方法得出的公允價值計量，其中包含對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且該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未上市股權投資	20,122	16,898	第三級	最近交易價格反推法	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未上市股權投資	190,192	190,192	第二級	最近交易價格	不適用
優先股投資	334,669	162,585	第三級	從近期交易價格反求法	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優先股投資	-	2,874	第三級	2026年：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回報估算 2025年：從近期交易價格反求法	2026年：不適用 2025年：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2026年：上市股權投資 2025年：未上市股權投資	247,788	84,131	2026年：第一級 2025年：第三級	2026年：活躍市場的投標價格報價 2025年：從近期交易價格反求法	2026年：不適用 2025年：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優先股投資	125,430	162,382	第三級	2026年：從近期交易價格反求法 2025年：市價比較法——在此方法下，公允價值乃參考「股價對累計研發開支倍數」（「P/R&D倍數」）釐定	2026年：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2025年：折現率為27%及P/R&D倍數為3.6，並計及管理層經驗及對市場狀況的了解
優先股投資	139,803	182,849	第三級	市場比較法—該方法中，公允價值乃參考P/R&D倍數	2026年：折現率為15%及P/R&D倍數為6.17； 2025年：折現率為18%及P/R&D倍數為8.88，並計及管理層經驗及對市場狀況的了解
2026年：上市股權投資 2025年：未上市股權投資	53,172	76,780	2026年：第一級 2025年：第二級	2026年：活躍市場的投標價格報價 2025年：最近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上市股權投資	114,808	-	第一級	活躍市場的投標價格報價	不適用
優先股投資	323,370	180,370	第二級	最近交易價格	不適用
優先股投資	40,878	40,000	2026年：第三級 2025年：第二級	2026年：從近期交易價格反求法 2025年：最近交易價格	2026年：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2025年：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續）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於合夥企業的未上市投資	237,353	226,708	第三級	公允價值乃基於分佔被投資方持有的 相關淨資產的份額釐定	被投資方持有的相關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理財產品	963,885	600,782	第二級	折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預 期回報估算	不適用
	2,791,470	1,926,55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計量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權投資	23,761	24,872	第一級	活躍市場的投標價格報價	不適用
未上市股權投資	30,915	30,915	第三級	從近期交易價格反求法	贖回／清算／IPO概率／無風險利率／ 預期波動率／流動性折現
未上市股權投資	53,081	—	第二級	最近交易價格	不適用
	2,899,227	1,982,3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續）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負債	150,539	151,000	第二級	公允價值乃基於分佔被投資方持有的 相關淨資產的份額釐定	不適用

對於其他投資的重大不可觀察投入的敏感性分析，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影響不重大，且未披露此類相關信息。

本集團兩間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權益分別為2.32%及2.80%，該等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於各報告日按公允值計量。於2026年6月30日，該等投資之公允值分別為人民幣53,172,000元及人民幣247,788,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76,780,000元及人民幣84,131,000元）。一項投資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取自第一層級所載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輸入值，因此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二層級。另一項投資於2025年12月31日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計量，故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之第三級。該兩間被投資公司分別自2026年6月23日及2026年5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之主板上市，其股份於活躍市場買賣。因此，於2026年6月30日，該等投資之公允值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之主板之已公佈報價釐定，並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之第一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未上市股權 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合夥企業的 未上市投資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核）	131,944	226,708	510,690	869,342
添置	—	26,400	170,000	196,400
因估值技術變動轉入第三級	—	—	40,879	40,879
因估值技術變動轉出第三級（附註a）	(245,357)	—	—	(245,357)
收到股息	—	(1,341)	—	(1,341)
總收益（虧損）：				
— 計入損益	164,450	(14,414)	(80,789)	69,247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1,037	237,353	640,780	929,170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54,742	188,869	529,738	773,349
添置	—	28,794	—	28,794
自優先股投資轉入	84,131	—	—	84,131
轉出至未上市股權投資	—	—	(84,131)	(84,131)
因估值技術變動轉出第三級（附註b）	—	—	(65,999)	(65,999)
收到分紅	—	(1,639)	—	(1,639)
總收益（虧損）：				
— 計入損益	—	(10,843)	54,881	44,038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4,414)	—	—	(4,414)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34,459	205,181	434,489	774,129

註釋a：該等投資因被投資公司於本期間內上市，故於報告期末按活躍市場之買入報價計量。

註釋b：該等投資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按市價比較法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所持RadAlliance Therapeutics, Inc. (「RadAlliance」) 87.91%全部股權，收取現金對價1,600美元。出售事項完成後，RadAlliance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出售當日RadAlliance之淨負債載列如下：

	於2026年 5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386
其他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9,149)
於出售日淨負債	(9,197)
出售RadAlliance後將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計入損益	(193)
	(9,390)
所持RadAlliance股權之賬面金額	(8,255)
已收取之總代價	1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處置收益	8,266
出售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收取之現金總對價	11
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22)
	(7,5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營企業：			
上海倬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發生的研發開支	2,795	3,440
(「倬妥生物」)(附註a)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46	65
	服務收入	5,407	—
海南君實二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管理費收入	560	—
(有限合夥)(「君實二期基金」)			
南京寧澤創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管理費收入	567	—
(有限合夥)(「南京寧澤」)			
安徽高投國泰海通健康併購股權投資基	執行董事管理費	561	—
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安徽高投」)			
上海君峪生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服務收入	—	594
(「上海君峪」)(附註b)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 (續)

(a) 關聯方交易 (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Excellmab Pte Ltd.	銷售藥品	133	—
上海科暎傑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科暎傑」)	租賃收入	29	29
	服務收入	1,764	—
海南君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君實一期基金」)	管理費收入	477	501
Anwita Biosciences, Inc. (「Anwita」)	已發生的研發開支	—	1,199
上海君康立泰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君康立泰」)(附註c)	許可收入及服務收入	—	6,098
其他實體：			
上海致域 (附註d)	轉讓管線、專利、技術及 機器權益以換取投資	53,081	—
上海安領科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安領科」)(附註e)	服務收入	—	9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 (續)

(a) 關聯方交易 (續)

附註a：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與佰妥生物續訂一份租賃協議，並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人民幣3,066,000元之使用權資產。於2026年6月30日，租賃負債之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113,000元。

附註b： 上海君峪在2025年5月21日之前是本集團合營公司。該金額指上海君峪作為本集團子公司前的交易金額。

附註c： 君康立泰自2025年3月28日起成為本集團聯營公司。該金額代表君康立泰作為本集團聯營公司期間的交易金額。

附註d： 本公司的一名非執行董事，其為上海致域實控人。該金額為含增值稅之交易對價。

附註e： 本公司的一名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6月21日辭任）為安領科主席。該公司在該非執行董事辭任後12個月內仍被視為關聯方。

(b) 關聯方餘額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營企業：			
佰妥生物 (附註f)	貿易應收款項	7,581	2,920
佰妥生物	貿易應付款項	932	—
君實二期基金	貿易應收款項	594	—
南京寧澤	貿易應收款項	952	345
安徽高投	貿易應收款項	595	112
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海筠澤創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筠澤創曜」)	其他應收款項	26,485	24,703
君實一期基金	貿易應收款項	3,566	3,060
科暎傑	貿易應收款項	1,764	—
君康立泰	貿易應收款項	—	2,460
君實潤佳 (徐州) 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君實潤佳徐州」) (附註g)	貿易應收款項	—	6,38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聯方披露 (續)

(b) 關聯方餘額 (續)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實體：			
江蘇瑞河環境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瑞河」) (附註h)	貿易應付款項	1,497	1,497
主要管理層人員：			
王徵宇	其他應付款項	—	10

附註f：貿易應收款項按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列賬。

附註g：君實潤佳徐州為君實潤佳之全資附屬公司。君實潤佳於2026年1月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有關金額指君實潤佳作為本集團聯營公司期間所產生之餘額。

附註h：本公司的一名非執行董事，其同時為瑞河的董事。

(c)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於兩個期間，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及表現花紅	19,321	17,218
離職後福利	266	274
股份基礎付款開支	83,243	—
	102,830	17,492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乃由本公司的管理層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8. 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本公司完成發行2026年第二期科技創新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該等債券按年利率2.59%計息，固定期限為3年，於2029年7月到期。

於2026年8月，本公司完成發行2026年第三期科技創新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700,000,000元。該等債券按年利率2.55%計息，固定期限為3年，於2029年8月到期。

於2026年8月，本公司擬與若干投資者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以對價15,000,000美元向該等投資者轉讓其全資附屬公司拓普艾萊之656,250股股份。同時，該等投資者將以總對價5,000,000美元認購拓普艾萊將予發行的股份。於該等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拓普艾萊20%之股權，而拓普艾萊將不再納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合併範圍。

釋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以人民幣認購及支付，自2020年7月15日起發行並在科創板上市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AACR	指	美國癌症研究協會
ADC	指	抗體偶聯藥物
AGA	指	可改變驅動基因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細則
AS	指	強直性脊柱炎
ASCO	指	美國臨床腫瘤學會
ASH	指	美國血液學會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B-NHL	指	B細胞非霍奇金淋巴瘤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博創醫藥	指	重慶博創醫藥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Coherus	指	Coherus Oncology, Inc.
本公司／公司／我們	指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VID-19	指	新型冠狀病毒感染

釋義

CRR	指	完全緩解率
CRS	指	細胞因子釋放綜合症
CSCO	指	中國臨床腫瘤學會
DCR	指	疾病控制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LBCL	指	彌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
DLT	指	劑量限制性毒性
Dr. Reddy's	指	Dr. Reddy's Laboratories Limited
歐盟委員會	指	歐盟委員會
歐洲經濟區	指	歐洲經濟區
EFS	指	無事件生存期
EGFR	指	表皮生長因子受體
ELCC	指	歐洲肺癌大會
食管鱗癌	指	食管鱗癌
ESMO	指	歐洲腫瘤內科學會
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指	廣泛期小細胞肺癌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EULAR	指	歐洲風濕病學大會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FIH	指	首次人體
復星醫藥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釋義

復星萬邦	指	復星萬邦(江蘇)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G/GEJA	指	胃或胃食管結合部腺癌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肝細胞癌	指	肝細胞癌
HeFH	指	雜合子型家族性高膽固醇血症
HER2	指	人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
HER3	指	人表皮生長因子受體3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境外上市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上市	指	本公司H股於2018年12月24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ikma	指	Hikma MENA FZE
港元	指	香港官方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或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ICANS	指	免疫效應細胞相關神經毒性綜合症
IO	指	腫瘤免疫療法
IFRS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新藥研究

釋義

irAEs	指	免疫相關不良事件
君拓生物	指	上海君拓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利奧製藥	指	LEO Pharma A/S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PFS	指	中位無進展生存期
MPR	指	主要病理緩解
MSS/pMMR	指	微衛星穩定或錯配修復完整
MTD	指	最大耐受劑量
NCCN	指	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
NDA	指	新藥上市申請
NEJM	指	《新英格蘭醫學雜誌》
NMPA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鼻咽癌	指	鼻咽癌
國家醫保目錄	指	《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25年)》
非小細胞肺癌	指	非小細胞肺癌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ORR	指	客觀緩解率
OS	指	總生存期
PFS	指	無進展生存期
配售股份	指	配售合共41,000,000股新H股
PK	指	藥代動力學

釋義

PR	指	部分緩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pCR	指	病理完全緩解
PsO	指	銀屑病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腎細胞癌	指	腎細胞癌
RdRp	指	RNA依賴性RNA聚合酶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RFS	指	無復發生存
RP2D	指	II期推薦劑量
R/R	指	復發或難治性
報告期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
小細胞肺癌	指	小細胞肺癌
SD	指	疾病穩定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包括H股及A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ITC	指	癌症免疫治療學會
sNDA	指	新適應症上市申請

釋義

科創板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
科創板上市	指	本公司A股於2020年7月15日在科創板上市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與ESG委員會	指	本公司戰略與ESG委員會
TEAEs	指	治療期間出現的不良事件
三陰性乳腺癌	指	三陰性乳腺癌
拓普艾萊	指	TopAlliance Biosciences Inc.，中文名稱：拓普艾萊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擬轉讓拓普艾萊股份，同時拓普艾萊擬增發新股，前述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拓普艾萊股權的比例將變更為20%
TRAEs	指	治療相關不良事件
阿聯酋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尿路上皮癌	指	尿路上皮癌
英國	指	英國
美元	指	美元
WCLC	指	世界肺癌大會
%	指	百分比

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核心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實體、企業、國民、設施、法規的英文名稱是中文名稱的翻譯。倘中國實體、企業、國民、設施、法規的中英文名稱存在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 僅供識別